

公司代码：900948

公司简称：伊泰 B 股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东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贵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旭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经审计2016年合并报表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985,762,176.05元，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为1,985,762,176.05元。为更好的回报股东，提升企业价值，根据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公司董事会建议按照总股本3,254,007,000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1.84元（含税），股利分配总额为598,737,288元，占本公司2016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85,762,176.05元的30.15%。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主要有政策风险、宏观经济波动风险、行业竞争风险、资金需求增加的风险、安全风险、成本上升风险。有关风险内容及应对措施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三项“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详细说明，敬请查阅。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1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或本公司	指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伊泰集团	指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伊泰香港	指	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伊泰化工	指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煤制油公司	指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准东铁路公司	指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呼准铁路公司	指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酸刺沟煤矿	指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伊犁能源	指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伊泰新疆	指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伊泰B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IMYCC/Yitai Co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东海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赵欣
联系地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
电话	0477-8565731
传真	0477-8565415
电子信箱	zhaoxin_yitai@126.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17000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7000
公司网址	http://www.yitaicoal.com
电子信箱	ir@yitaicoal.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 《香港商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公司登载B股年报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 公司登载H股年报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指定的网站的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及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伊泰B股	900948	伊煤B股
H股	香港联交所	伊泰煤炭	03948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少华、李洪仪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座 35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麦志龙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22,858,504,966.49	19,565,518,135.34	16.83	25,393,604,89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5,762,176.05	90,500,985.99	2,094.19	2,252,636,70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3,386,945.13	43,314,430.38	4,202.00	2,291,260,39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635,088.42	1,835,925,108.21	224.23	5,599,622,020.32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015,800,122.72	22,151,422,801.40	8.42	22,931,739,830.54
总资产	70,941,603,550.01	68,168,764,650.26	4.07	58,744,078,617.6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03	1,933.33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01	5,600.00	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0	0.40	增加8.2个百分点	1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7	0.19	增加7.88个百分点	10.33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848,347,335.89	4,429,101,469.81	5,768,263,268.10	8,812,792,89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05,873.32	429,473,556.65	401,433,435.81	1,131,449,31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656,198.58	406,080,307.70	374,671,598.47	1,064,978,84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493,094.56	1,419,257,497.22	1,964,735,969.92	2,099,148,526.72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3,599,338.37	-50,025,397.39	10,935,905.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01,031.65	44,464,216.07	20,325,844.3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279,247.20	16,018,630.13	27,163,973.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881,034.80	107,604,045.30	-134,626.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00,00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8,155,491.24	-83,175,234.25
除上述各项之外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191,413.76	-24,614,808.07	5,172,340.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206,438.33	-5,852,624.71	-2,647,888.03
所得税影响额	8,415,403.55	-22,252,014.48	-16,264,005.39
合计	122,375,230.92	47,186,555.61	-38,623,690.36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金融资产	58,299,082.77	30,273,027.16	-28,026,055.61	-23,767,596.31
金融负债	65,600.00	80,240.00	14,640.00	-14,640.00
合计	58,364,682.77	30,353,267.16	-28,011,415.61	-23,782,236.3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是以煤炭生产经营为主业，铁路运输为辅业，煤化工为产业延伸的大型产业集团。公司直属及控股的机械化煤矿共 12 座，年生产能力为 4,500 万吨；现有控股并投入运营的铁路主要有 3 条：准东铁路（191.79 公里，含复线 59.35 公里）、呼准铁路（237.98 公里，含复线 113.79 公里）、酸刺沟煤矿铁路专用线（26.85 公里）。同时，公司还参股新包神铁路（占股 15%）、准朔铁路（占股 12.94%）、蒙西至华中铁路（占股 10%）、鄂尔多斯南部铁路（占股 10%）、蒙冀铁路（占股 9%）。此外，公司还在优质煤炭富集的纳林庙地区建成了以曹羊公路为主线，辐射周边矿区的 150 公里矿区公路。多年来，公司不断加大铁路管理方面的技术与设备投入，实现了与国铁的互通。目前，公司自营铁路设计输送能力达到 2.2 亿吨/年，煤炭集运能力超过了 1 亿吨/年，已建成覆盖公司主要矿区的完善运输网络，为公司及周边煤炭外运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公司拥有世界领先的煤间接液化制油技术，并以此为依托在内蒙古、新疆地区部署建设大型煤化工项目。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产品为环保型优质动力煤，主要作为下游火电、建材及化工等行业企业的燃料用煤。按照 2016 年中国财富 500 强排名，公司在煤炭行业上市公司中位列第 6 位。

2016 年煤炭行业去产能取得明显成效，煤炭产量下降与各项偶发性因素叠加，导致市场预期发生变化，煤炭价格出现短期大幅上涨。但当前煤炭需求基本面并未明显改变，推动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会是“十三五”时期的政策重点。未来以煤炭深加工和转化为主的清洁高效利用和以一体化、集约化经营为导向的产业转型升级仍然是行业的主要发展趋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公司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以 12,900 万元的对价受让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宝山煤炭公司 27%的股权，并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股权转让之目的出具了《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7%股权转让给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6】第 1100255 号），经评估，所载目标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485,520,602.10 元。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在此基础上确定为 12,900 万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宝山煤炭公司 100%的股权。

公司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所持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以 12,900 万元的对价转让公司所持同达煤炭公司 36%的股权给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公司，并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股权转让之目的出具了《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内蒙

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6%股权转让给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涉及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6】第 1101255 号), 经评估, 所载目标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360,092,740.64 元。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在此基础上确定为 12,900 万元。本次转让完成后, 公司持有同达煤炭公司 37%的股权。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内蒙古最大的地方煤炭企业, 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 公司规模、发展质量和效益得到明显提高, 产业结构优化, 物质基础增强, 在同行业中具有整体竞争优势。公司市场覆盖华东、华南、华北、东北、华中等广大地区, 与众多电力、冶金用户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友好、互惠双赢的战略合作关系, 具有较高的品牌效益。公司拥有丰富的煤炭储备、优越的开采条件、现代化的开采技术及持续的内外资源重整机会。同时, 公司始终坚持产运销一体化经营的方针, 通过铁路和煤化工板块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有利于公司实现自身长久稳定发展。

第一, 公司煤炭产品是典型的“环保型”优质动力煤, 具有中高发热值、中低含灰量、极低含硫量、极低含磷量、低含水量元素等特点, 是国内目前大面积开发煤田中最好的煤种之一, 具有强大的市场竞争优势。

第二, 公司具有领先全行业的低成本开采优势, 公司主要矿区地表条件稳定、地质结构简单、煤层埋藏深度较浅且倾斜角度较小、煤层相对较厚及瓦斯浓度低, 大幅降低了本公司采矿作业的安全风险和生产成本。

第三, 公司具有铁路运输优势, 现已形成东连大准、大秦线, 西接东乌线, 北通京包线, 南达神朔线的以准格尔、东胜煤田为中心向四周辐射的铁路运输网络, 同时建立了多个大型煤炭发运站、货场和转运站, 为公司煤炭的储运、发运创造了低成本、高效率的运行条件。

第四, 公司以自有的领先世界的煤间接制油技术为依托, 积极拓展煤化工业务, 有助于延伸公司煤炭产业链, 实现产业转型升级, 提高核心竞争力并巩固行业地位。

第五, 公司在做大做强的过程中, 始终坚持履行对股东、地方和社会的责任。多年来不仅保持了优异的分红和纳税记录, 而且积极帮助本地区进行环境治理和生态改善, 真正做到了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在国家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背景下，煤炭市场出现了剧烈波动，煤炭价格经历了持续探底、大幅反弹到企稳回调的跌宕过程。面对市场的剧烈变化，公司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领导下，及时调整策略、抢抓机遇。在确保安全生产、合规生产的前提下，科学统筹调度，合理安排煤炭产、运、销工作，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与审批，实现了业绩的大幅增长和各项事业的有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到 709 亿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6 亿元。

（一）煤炭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生产商品煤 3,688 万吨，销售煤炭 6,380 万吨。

1、煤炭生产

一方面严格执行国家的限产政策，及时调整各煤矿生产计划，合理安排检修时间，确保完成生产任务；另一方面，根据先进产能相关政策，争取高效矿井产能指标，提高生产效益。

2、煤炭运销

2016 年，在自有货源不足的情况下，公司通过签订长协、坑口包销、量价联动、扩大调运半径、增加品种结构等多种方式，最大限度争取社会煤源。同时在确保质量稳定和经济效益的前提下积极开展贸易采购，开发出一批长期稳定、诚信优质的港口煤炭供应商，成为货源组织的有力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开通了准池-朔黄线发运业务，成为太原局经大准线外运量最大客户，同时也是蒙冀线开通后的首家发运客户。通过蒙冀线与大秦、朔黄线发运形成选择性互补，彻底打破了公司的铁路外运瓶颈，大大降低了运输成本。

销售方面，在 2016 年下半年市场回暖、价格上升的形势下，通过对客户进行分级管理等方式适当降低长协销售比例，增创利润。

（二）铁路板块

2016 年，面对多变的煤炭市场和激烈的行业竞争，准东、呼准公司进一步完善集疏运系统、优化储装管理，大大提高了运营效率；通过研发设备管理信息化系统、机务管理软件等达到卡控流程、降低成本、提升安全管理水平的良好效果；根据市场变化及周边铁路运费持续上涨的情况，及时对国铁及周边铁路进行实地调研，对铁路运费、集运站站台费进行及时调整，有效稳定了客户资源，保证了发运量，增加了公司收入。

报告期内，准东铁路发运煤炭 5,607 万吨，呼准铁路发运煤炭 2,966 万吨。

（三）煤化工板块

布局煤化工产业是公司延伸产业链、实现转型升级、提高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战略举措。国家《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按照国家能源技术储备和产能储备示范工程的定位，合

理控制发展节奏，强化技术创新和市场风险评估，严格落实环保准入条件，有序发展煤炭深加工，稳妥推进煤制燃料、煤制烯烃等升级示范，增强项目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共有“新疆伊犁”、“新疆甘泉堡”、“内蒙古伊泰”三个项目入选了“十三五”规划煤炭深加工建设重点煤制油项目。公司一直以来都在坚定不移的推进各煤化工项目的审批和建设。

1、16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

报告期内，煤制油公司努力克服油价下滑、煤价上涨的不利局面，全力保障一期 16 万吨/年装置安全稳定运行，实现了较高水平的连续运行成绩，全年共生产各类油品和化工品 19.45 万吨。同时，煤制油公司继续加大科研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报告期内共有 16 件实用新型专利和 4 件发明专利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并顺利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截至报告期末，煤制油公司已累计拥有 55 件实用新型专利、10 件发明专利。

2、油品销售

报告期内，石油化工公司积极与煤制油公司配合，及时根据市场情况调整销售思路与销售模式，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努力维护现有客户群体，在确保产品稳定销售和经营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持续组织开展自营产品销售业务，全年累计销售各类产品 33.65 万吨。

3、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伊泰化工公司以安全质量为基石，集中优势力量抢抓建设进度，合理安排和控制投资费用。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设计采购全部完成，全面进入装置调试阶段。目前正在进行单机试车、联动试车、设备吹扫等工作，力争于 2017 年上半年一次性开车成功。

2016 年 7 月 8 日，煤制油公司二期 200 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示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获得国家环保部批复；2016 年 12 月 2 日，项目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示范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16]2540 号）。

报告期内，新疆能源公司较好的完成了项目前期、设计收尾、仓储管理等工作。项目核准所需支持性文件除《环评报告》外均已完成批复，项目用地审批等手续也在有序办理。

2016 年，伊犁能源公司重点围绕项目核准，大力推进项目环评、能评报告报审进度，妥善处理详细设计阶段性收口。项目核准工作方面，已启动伊犁煤制油项目核准申请报告书编制工作。

（四）安全、环保工作

2016 年，公司继续推进安全质量标准化工作，提升安全管理水平。通过安全责任奖惩考核，强化了各级安全生产责任，使安全管理工作既做到责任明确，又相互协调配合，顺利完成各项安全生产目标。

酸刺沟、纳二、宏一、大地、宝山五座生产矿井顺利通过评审，荣获“2014-2015 年度煤炭工业特级安全高效矿井”称号；

准东铁路实现无行车较大、人身伤亡及以上事故 5,859 天，呼准实现无行车较大、人身伤亡及以上事故 3,696 天；

煤制油公司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化工公司全年累计实现 3,751 万安全人工时，未发生安全、质量、环保事故。

报告期内，公司各单位环保设施稳定有效运行，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均达到国家相应的排放标准，各类固废收集、处置率均达到了 100%。圆满完成了“十二五”期间节能指标，顺利通过环境/能源管理体系监审。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858,504,966.49	19,565,518,135.34	16.83
营业成本	16,333,276,686.38	15,234,795,240.51	7.21
销售费用	821,488,980.70	1,027,841,949.08	-20.08
管理费用	1,132,373,357.37	1,600,868,776.24	-29.27
财务费用	884,434,877.33	827,184,260.34	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635,088.42	1,835,925,108.21	22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788,581.43	-6,694,202,676.37	29.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4,945,541.09	4,804,190,028.44	-173.16
研发支出	48,787,805.57	103,152,350.32	-52.7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业务	2,061,857.60	1,459,629.90	29.21	20.75	10.15	增加 6.81 个百分点
运输业务	54,696.02	33,032.23	39.61	32.59	25.42	增加 3.45 个百分点
煤化工业务	141,593.14	121,645.64	14.09	-23.25	-22.04	减少 1.33 个百分点
其他	769.22	281.08	63.46	6.64	13.46	减少 2.19 个百分点
合计	2,258,915.98	1,614,588.85	28.52	16.80	7.09	增加 6.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	1,023,894.90	/	/	8.42	/	/
华北	725,379.17	/	/	28.62	/	/
华南	416,206.90	/	/	7.29	/	/
华中	51,046.06	/	/	254.46	/	/
东北	34,109.61	/	/	55.11	/	/
西北	8,179.44	/	/	490.15	/	/
西南	99.90	/	/	/	/	/
合计	2,258,915.98	/	/	16.80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各业务板块协同关系

	2016 年		2015 年	
	销售量(万吨)	占比	销售量(万吨)	占比
煤炭业务				
对外部客户销售	6,380	97.97%	5,982	98.16%
对内部煤化工板块销售	132	2.03%	112	1.84%
铁路板块				
对内部提供运输服务	6,150	72%	6,594	78.95%
为第三方提供运输服务	2,423	28%	1,758	21.05%
煤化工				
内部采购	132	100%	112	97.39%
外部采购	0	0	3	2.61%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吨)	销售量(万吨)	库存量(万吨)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动力煤	3,688.26	6,380.44	592.98	7.41%	6.65	72.99
煤化工产品	19.45	33.65	0.92	-3.81%	-17.69	-25.81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煤炭业务	1,459,629.90	90.40	1,325,111.70	87.89	10.15
运输业务	33,032.23	2.05	26,336.62	1.75	25.42
煤化工业务	121,645.64	7.53	156,040.94	10.34	-22.04
其他	281.08	0.02	247.74	0.02	13.46
合计	1,614,588.85	100.00	1,507,737.00	100.00	7.09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37,994.6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9.1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72,179.4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0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或本期金额）	（或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	821,488,980.70	1,027,841,949.08	-20.08	主要是本期港口费用吨煤单价优惠所致
管理费用	1,132,373,357.37	1,600,868,776.24	-29.27	主要是上期缴纳耕地占用税；本期研究开发支出减少所致

3.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8,787,805.5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48,787,805.5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2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4. 现金流

2016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463,276 万元，比上年同期 690,586 万元减少 227,310 万元，下降 32.92%。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595,264 万元，比上年同期 183,593 万元增加 411,671 万元，增长 224.23%。主要是报告期内煤炭售价上涨所致。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471,079 万元，比上年同期 669,420 万元减少 198,341 万元，下降 29.63%。主要是报告期内煤矿、铁路及煤化工项目投资减少所致。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351,49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净流入 480,419 万元减少 831,914 万元，下降 173.16%。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借款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本期公司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0,037.94 万元，对公司的利润构成产生较大影响。具体明细如下：

- 1、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萨瓦纳大酒店坐落于准格尔旗大路工业园区,大路工业园区是自治区重点工业园区之一,当前国内经济增长乏力,转型压力、改革阻力相互叠加,鄂尔多斯大路工业园区的建设进度也整体放缓,且园区所处地理位置较为偏远,客流量较低,已经建成并运行的萨瓦纳大酒店一期项目已经完全能满足现有客流,酒店运行连续几年处于亏损状态,经公司研究决定暂缓建设萨瓦纳酒店二期工程。

按照固定资产价值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低测算,计提 21,860.24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按照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低测算,计提 23,963.27 万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由于宝山煤矿部分固定资产超负荷运转,导致资产的使用年限缩短,经测算,对这些资产计提 617.94 万元减值准备。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的参股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地华润”)成立于 2007 年 2 月 5 日,主营矿用设备的制造、租赁与维修(不含特种设备);矿用备品备件配送销售。注册资本 1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 3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1.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地华润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4,699,441.18 元,净资产为 -2,552,314.15 元,本年度累计亏损 16,993,379.30 元,近年来,受煤炭市场低迷影响,天地华润亏损严重,出现经营困难。故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中天地华润 250,288.45 元投资额全额计提减值损失。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前期购买的秦皇岛港 H 股,由于本期公允价值持续下降,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376.76 万元。

4、坏账准备

(1)公司应收盐城市永佳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永佳”)750.8 万元购煤款,由于盐城永佳不予支付,为保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特请求公安部门立案侦查,经公安机关查明,盐城永佳涉嫌诈骗,检察院将盐城永佳总经理蔡建农进行批捕,同时将法人吕素娟名下三处房产,十二辆车进行查封。但由于债务人欠债远远大于被冻结资产,公司剩余款项收回可能性不大,故公司将 750.8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由于参股公司天地华润亏损严重,经营困难,往来款项无法偿还,故公司对天地华润其他收款项 837.27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3)本期收回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的 400 万元其他应收款,故对前期已经计提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的 400 万元坏账准备转回。

(4)公司应收呼和浩特车站货场 6.62 万元其他应收款,经公司多次催收,呼和浩特车站货场不予支付,公司认为收回的可能性不大,本着审慎经营的原则,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79,140,543.96	0.25	1,369,573,105.33	2.01	-86.92	主要是票据背书支付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39,452,887.78	0.62	285,498,929.93	0.42	53.92	主要是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存货	1,803,802,743.63	2.54	1,085,494,225.17	1.59	66.17	主要是煤炭市场好转，销售储煤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34,981,320.00	2.02	1,091,201,255.90	1.60	31.50	主要是资产购置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68,152,623.66	12.50	6,567,703,810.04	9.63	35.03	主要是本期收购广联煤化股份所致
固定资产	21,827,217,312.33	30.77	16,602,706,275.96	24.36	31.47	主要是呼准铁路线及塔拉壕煤矿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1,752,127,800.15	2.47	1,295,051,121.90	1.90	35.29	主要是本期购置土地使用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667,684.76	0.06	33,526,642.40	0.05	36.21	主要是本期代垫公路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242,329,186.18	1.76	325,150,396.75	0.48	282.08	主要是票据支付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07,455,066.78	0.57	184,400,489.03	0.27	120.96	主要是预收销售款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76,078,665.07	0.11	710,430.00	0.00	10,608.82	主要是子公司尚未支付少数股东分红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4,584,616.00	2.30	3,417,885,060.58	5.01	-52.18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借款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78,937.85	0.00	5,018,735.10	0.01	-32.67	资产报废转回以前年度确认金额所致
长期应付款	807,335,227.76	1.14	312,656,342.40	0.46	158.22	主要是收取国家发展专项资金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2,832,619.32	存放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环保押金
应收票据	80,000,000.00	票据质押
合计	692,832,619.32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伊泰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数量（万吨）	单价（元/吨） （不含税）	数量（万吨）	单价（元/吨） （不含税）
煤矿地销	1,119	188	875	140
集装站地销	579	164	668	155
铁路直达	1,241	348	983	314
港口销售	3,441	383	3,456	339
总计	6,380	322	5,982	285

2、 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单位：万吨

伊泰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数量（万吨）		数量（万吨）	
自产煤	3,556		3,455	
外购煤	2,824		2,527	
自有铁路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总发运量	向本公司提供的运量	总发运量	向本公司提供的运量
准东铁路	5,607	4,723	5,519	4,951
呼准铁路	2,966	1,427	2,833	1,643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销售总额比例（%）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1,133,732,689.92	4.95
广东珠投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48,388,268.46	4.59
上海申能燃料有限公司	851,820,111.24	3.73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74,835,343.37	2.95
江苏苏龙能源有限公司	671,170,176.50	2.94
合计：	4,379,946,589.49	19.16

4、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不含税）
准格尔旗弓家塔布尔洞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431,646,912.89
兖州煤业鄂尔多斯能化有限公司煤炭运销分公司	388,697,048.42
鄂尔多斯市荣春泰煤炭有限公司	387,234,244.14
内蒙古汇能煤电集团羊市塔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19,076,835.71
鄂尔多斯市宝裕商贸有限公司	195,139,095.08
合计：	1,721,794,136.24

（五）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36,882,605.10	63,804,372.82	206.19	145.96	60.23
合计	36,882,605.10	63,804,372.82	206.19	145.96	60.23

2. 煤炭储量情况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吨）	可采储量（吨）
酸刺沟	1,300,016,200	701,136,200
纳林庙二号井	125,563,700	58,968,700
宏景塔一矿	107,134,600	39,284,600
纳林庙一号井	23,960,000	4,160,000
阳湾沟	13,890,000	6,320,000
富华	5,210,000	2,220,000
凯达	191,710,000	110,870,000
大地精	80,890,060	46,866,000
宝山	39,290,000	22,120,000
诚意	15,330,000	4,530,000
白家梁	4,500,000	0
塔拉壕	865,683,200	588,213,200
合计	2,773,177,760	1,584,688,700

计算标准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计本公司资源量和储量乃根据最近一次国土部备案的资源量，按动用资源量逐年核减，得出剩余资源量。本公司与以往披露估算假设相比无重大变更。本年报用于计算得出矿产级别储量的报告标准或基础均采用中国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生产矿井储量管理办法》、《煤、泥炭地质勘查规范》计算相应级别的储量。该储量表由公司内部地质专家审核。

3. 其他说明

(1) 报告期公司煤矿勘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煤矿未进行勘探。

(2) 煤矿资本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2016 年计划	本期发生额	完成全年计划的比例
酸刺沟	10,149	7,074.21	69.70%
纳林庙二号井	3,030	2,388	78.81%
宏景塔一矿	11,655	5,782	49.61%
凯达	105	105	100%
大地	242	120	49.59%
宝山	323	240.40	74.43%
合计	25,504	15,709.61	61.60%

(3) 煤矿建设情况

塔拉壕煤矿已于 2016 年 10 月底转固，目前正在进行试生产。

(4) 煤矿基建合约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使用单位	合约内容	供应商名称	合约金额
酸刺沟煤矿	洗煤厂主厂房及栈桥钢结构防腐、防火工程	河南长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04,445
塔拉壕煤矿	工业广场护坡环保、水保绿化工程	榆林市枫盛远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699,138
宏景塔一矿	三采区东翼补充勘探	呼和浩特市汇金源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51,100
大地精煤矿	灾治办复垦绿化施工	呼和浩特市汇金源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531,513

(5) 煤矿设备采购合约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使用单位	合约内容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
塔拉壕煤矿	电力电缆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3,355,197
塔拉壕煤矿	矿井人员定位及无线通讯系统	天地(常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313,541
酸刺沟煤矿	6 上煤综放工作面三机及皮带自移机尾	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2,100,000
酸刺沟煤矿	6 上煤后部运输机中部槽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690,000

(6) 煤矿开采情况

单位：吨

公司所属煤矿	煤炭产量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酸刺沟	10,237,204.12	11,613,974.02
纳林庙二号井	9,637,455.76	5,528,074.17
宏景塔一矿	8,052,471.94	6,731,628.77
纳林庙一号井	0	122,560.80
凯达	0	246,681.48
大地精	5,695,689.11	5,892,155.08
宝山	2,357,689.57	3,129,781.14
同达	0	143,024.00
诚意	8,382.24	928,963.14
塔拉壕	893,712.36	0
合计	36,882,605.10	34,336,842.60

(7) 煤炭成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类别	2016 年 1-12 月	2015 年 1-12 月
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	人工成本	17.88	15.91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9.12	8.49
	折旧及摊销	15.65	12.93
	其他生产费	19.63	27.29
	煤炭生产成本合计	62.28	64.62
国内采购煤单位成本		213.29	133.74

(六)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万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万元）
1	股票	3369	秦港股份	7,923.79	19,013,000.00	3,027.30	100	-2,376.76
合计				7,923.79	19,013,000.00	3,027.30	100	-2,376.76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 金额（万 元）	期末账面 价值（万 元）	报告期损 益（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	10,000.00	4,374.76	1,411.45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出资
合计	10,000.00	4,374.76	1,411.45	/	/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的说明：

本期账面价值减少 5,625.24 万元，是由于基金投资收入冲减成本所致。根据合伙协议及利润分配方案，基金经营期间取得的项目投资收入，应向合伙人分配，直至合伙人收回其实缴出资额，并于每月现金分配中明确冲减投资成本金额及投资收益金额。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七)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及购买

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与控股股东伊泰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 19.12 亿元向伊泰集团受让其持有的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 的股权。该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2015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六届七次董事会和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中的付款约定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目前，本公司共持有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 的股权。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运输经营	铁路运输	1,554,000,000	6,705,145,920.34	418,604,283.15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经营	铁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投资，建材、化工产品销售	2,074,598,000	6,639,843,725.04	-54,230,317.75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煤化工产品	1#低芳溶剂、85#费托合成蜡、轻合成润滑油、丙烷、LPG 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项目的建设。	2,352,900,000	3,843,854,271.62	-48,458,170.81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经营	矿产品加工、销售	1,080,000,000	4,147,688,018.27	403,907,178.57

1、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准东铁路公司”）主要经营铁路运输业务，注册资本 15.54 亿元，本公司持有其 96.27%的股权。准东铁路线路里程全长 191.79 公里，从准格尔煤田的周家湾火车站向西延伸至东胜煤田的准格尔召，为本公司位于东胜煤田的煤矿提供了一条连接至大准铁路及呼准铁路的运输线路，并进一步连接至大秦铁路及京包铁路，直至天津港、秦皇岛港及曹妃甸港。

报告期内，准东铁路公司积极推行内部市场化经营，简政放权，有效激发了生产经营单位和广大员工的主观能动性。2016 年，准东铁路公司累计发运煤炭 5,607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实现营业收入 13.7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96%，实现净利润 4.1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7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准东铁路连续实现安全生产 5,859 天，无人身伤亡事故、行车责任重大事故、火灾事故。

2、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称“呼准铁路公司”）是由本公司、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公司、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和呼和浩特铁路局共同投资组建，主要经营业务为铁路货物运输，注册资本 20.74598 亿元，本公司持有其 76.9917%的股权。呼准铁路线路里程 237.98 公里，从准格尔旗的周家湾火车站向北延伸至京包铁路呼和浩特站。呼准铁路为本公司生产的煤炭运至华东、华北市场的重要通道。

报告期内，呼准铁路公司更加注重拓展市场，大力开展物流营销，积极引进客户，显著增加散户发运量。在煤源紧缺的不利状况下，依然实现了运量的逆势增长。报告期内，呼准铁路全年累计发运煤炭 2,966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4.71%，实现营业收入 4.5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91%；实现净利润-0.54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9.94%。由于本期取消两项收费，运价总体低于上期。虽然发运量略有增加，但收入并没有增加；加之呼准铁路二线工程及新增甲托段复线工程转固后折旧增加导致营业成本增加，利息支出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最终导致本年度净利润亏损。

呼准增二线呼和南-王气上行线建设项目设计优化方案已获自治区发改委批准，各项支持性文件正在完善中。

3、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煤制油公司”）主要经营煤化工产品及其附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由本公司、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23.529 亿元，本公司持有其 51%股权，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9.5%股权，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39.5%的股权。

报告期内，煤制油公司安全、高效完成了年度大检修，重点解决了内冷器堵塞、液体石蜡和稳定轻烃中烯烃含量超标等困扰生产运行的主要问题，大幅提高了装置日产量，为顺利完成全年生产目标打下坚实基础。同时，根据政府环保治理要求，结合装置运行实际，完成了烟气脱硝、油气回收等多个环保技改项目，总体保证了硫回收单元的稳定运行，全年没有出现环保事故。

2016 年，煤制油公司实现了高水平的连续运行，全年未出现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累计生产各类油品和化工品 19.45 万吨，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8.18 亿元，净利润-4,845.82 万元。本年度亏损是由于本期权益法核算确认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投资损失 6,097.77 万元所致。

煤制油公司二期 200 万吨/年项目已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获得国家发改委正式核准，公司将稳妥推进项目的总体设计修编和基础设计工作。

4、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酸刺沟煤矿”）由本公司、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7 年 9 月 18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10.8 亿元，本公司持有其 52%的股权。酸刺沟煤矿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 1200 万吨，并配套建设相应规模的洗煤厂和 26.85 公里的酸刺沟铁路专用线。

报告期内，酸刺沟煤矿通过修订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严抓安全隐患重点和难点问题、扎实开展专项安全活动，夯实了安全管理基础，有效促进了安全生产工作。年内杜绝了轻伤及以上事故，未出现职业病病例，并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监察局安全质量标准化验收，被评为国家一级安全质量标准化矿井。

同时，依据政策和煤矿实际情况统筹规划生产时间，加强设备维护、保证开机率，通过精细化管理实现降本提质增效。全年共生产商品煤 1,023.72 万吨，实现营业总收入 15.38 亿元，净利润 4.04 亿元。

5、参股子公司情况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由本公司和伊泰集团共同出资设立，本公司持股 40%。财务公司的设立运营，扩大了资金归集范围，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更好的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在财务公司上线的成员单位共 62 家，办理各类结算业务 2.97 万笔，结算金额累计 2,153.19 亿元。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由本公司、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本公司持股 29%，主要经营煤矸石发电、销售，供热。报告期内，京泰发电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615.0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 15%的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实现货物发运量 2,122 万吨，全年利润总额 8,318 万元。

公司参股 9%的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配合铁路局采取有力措施，通过利用“调整运价”、“大宗货物物流总包”等政策促进增运增收，2016 年营业总收入 606,634 万元，净利润 50,793 万元。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目前中国经济发展已经进入新常态,随着经济结构优化、发展方式转变,清洁能源比重上升。但煤炭作为我国主体能源的地位在短期内不会发生改变,预计“十三五”末煤炭在我国能源消费中的比重仍将达到 55%。近年来,受经济增速放缓、能源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煤炭需求大幅下降,供给能力持续过剩,供求关系严重失衡,导致煤炭企业效益普遍下滑,行业亏损面急剧扩大。2016 年 2 月 5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 号)。文件指出,自 2016 年起 3 年至 5 年内,煤炭行业将退出产能 5 亿吨左右、减量重组 5 亿吨左右,该文件是煤炭供给侧改革的纲领性文件。之后,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国家煤矿安监局联合发布《关于支持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安监总四〔2016〕38 号),要求全国所有生产煤矿按每年 276 个工作日重新确定煤矿生产能力,重新确定的煤矿生产能力作为煤矿企业组织生产的依据。随着限产政策的落实和煤炭需求增长,2016 年下半年煤炭市场逐渐回暖,大部分煤炭企业都扭亏为盈。但是当前煤炭需求基本面并未发生明显改变,煤炭经济平稳运行尚缺乏坚实基础,化解过剩产能,促进煤炭供需平衡依然是今后几年的政策重点。2017 年,在市场和政策多方调控下,受煤炭产能退出、减量化生产和国际市场等多重因素影响,预计全国煤炭市场供需失衡的局面将有所缓解,煤价将在合理区间波动。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7 年是充满挑战与机遇的一年,公司将充分把握国家推行供给侧改革的时机,在保持煤炭产、运、销的协调、稳定发展的基础上,有序推进公司煤化工项目审批、建设、运营,加快产业升级步伐,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第一,以国家加快煤炭资源整合,淘汰落后产能为契机,整合内外资源,充实公司战略资源储备。

第二,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铁路运费标准,优化运输组织,吸引客户进线发运,提高运营收入。

第三,发展洁净煤技术,提高产品附加值,延伸煤炭产业链。公司将以技术创新为手段,以提高煤炭的整体转化效率、延伸产业链为目的,通过以点带面、逐步放大的方针,全面部署新型煤化工项目,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步伐,致力于成为未来煤炭深加工行业中的领军企业。

第四,继续完善安全生产机制,履行环境社会责任。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有效防范事故发生,加强安全投入与管理,加强职业健康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煤矿安全生产水平。继续保持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加强资源综合利用和矿区生态环境保护,将公司矿井打造成本质安全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和谐型、资源利用率高、安全有保障、经济效益好、环境污染少的清洁高效矿井。

第五,继续深化改革,试行内部市场化经营,下放人事管理、薪酬管理、绩效管理等权限,有效激发了生产经营单位和广大员工的主观能动性。

(三) 经营计划

	2017 年预计	增减情况	设定依据
产量(万吨)	3,804.00	与 2016 年产量相比增加 3.15%	根据公司内部生产能力和规划设定
销售量(万吨)	6,945.00	与 2016 年销量相比增加 8.86%	根据市场需求设定
单位销售成本(元/吨)	305.36	与 2016 年单位销售成本相比上升 20.67%	公司内部预计

*以上经营目标及预计会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此类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2017 年，在能源结构调整、环境污染治理等多重因素影响下，煤炭需求难有大幅增加，产能过剩对价格的压力仍将持续。公司将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努力实现稳中提质、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1、常抓不懈，夯实公司安全基础。

首先，严格遵守国家和行业标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的红线意识，规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的运行，不断提升公司安全质量标准化水平和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其次，通过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切实解决影响安全生产的突出问题，有效防范事故发生；再次，进一步强化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健全应急组织机构，完善应急预案内容，加强应急救援培训与应急演练；最后，加大对在建项目的安全工作和质量管理工作的监管力度，防患于未然，确保项目的工程建设质量。

2、科学统筹，煤炭产运销联动创效益。

煤炭生产方面，要严格按照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合理组织生产：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发挥优势矿井能力，释放先进产能；继续深入开展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工作，积极推进新技术、高产高效开采设备及智能化综采工作面设备的研究和推广应用；提升煤质管理意识，通过降低矸石含量等方式提质增效，不断加强煤质管理力度，提升煤炭产品品质；加强煤化工用煤、配煤质量控制与管理，保障项目煤炭供应。

煤炭销售方面，积极应对市场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为公司增创效益：进一步优化区内外市场，继续拓展铁路直达市场及区外原煤、块煤市场，形成持续稳定的利润增长点；以市场为导向，通过在坑口、站台及港口进行破碎筛分等方式细化品种结构，增加销售收益；积极组织货源，加大发运站调运量和港口采购量，为货源组织提供重要补充。

铁路运输方面，要进一步提升铁路运营水平。对铁路发展新政策及时进行研究分析，密切追踪市场走向，做好公司铁路经济效益的分析、核算，建立和完善与之对应的铁路运费调整联动机制；吸引更多散户进线发运，保障铁路运量，提高运营收入；优化运输组织、行车组织，合理安排运输生产，大力压缩管内列车周转时间，提高运营效率。

3、稳中有进，为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动力。

首先，确保 16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安全稳定长周期运行，提高设备检维修水平，优化生产工艺流程，积极开展技术攻关。通过节能改造、降低原辅材料消耗实现降本增效。继续发挥项目示范效应，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为公司煤化工产业的发展提供全方位支持。

其次，继续完善化工品销售体系的建设。全力开展杭锦旗 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的产品销售工作，在确保项目产销顺畅衔接的基础上，努力实现效益最大化。持续开展产品定价体系和机制的优化工作，进一步完善定价管理办法，规范定价审批流程，健全定价参考依据，全面推行竞价销售机制。

4、扎实推进，做好项目审批建设工作。

确保杭锦旗 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一次投料成功，争取年底生产负荷达到 90%以上，为实现“安全、稳定、长周期、满负荷、优质”运行奠定基础；开展大路 200 万吨/年煤制油项目总体设计修编工作，启动基础设计工作；新疆伊犁 100 万吨/年煤制油项目争取获得核准批复；抓落实新疆甘泉堡 200 万吨/年煤制油项目环境容量指标，报请环评审查。

做好塔拉壕煤矿及选煤厂矿建工程、土建工程、机电安装验收工作及其他工程收尾工作。

5、强化意识，严守环保红线。

面对环保新形势，按照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政策的新要求，一要保持环境管理/能源管理体系的持续有效运行，完善公司的环境管理办法和相关制度。二要强化监管力度，以定期、不定期的形式开展专项检查和考核工作，确保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设备稳定有效运行。三要保持矿区生态建设成果，加强绿化项目的后期养护监督管理工作，做好矿区生态恢复工作。四要严格履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时完成各建设项目的审批、验收工作，重点完成伊犁 100 万吨/年煤制油项目环评报批工作，杭锦旗 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塔拉壕煤矿及选煤厂的环保和水保验收工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风险

鉴于煤炭在我国资源禀赋及能源消费结构中的主导地位，煤炭一直是我国能源规划的重中之重，受国家政策影响较为明显。一方面，随着国家推动节能减排、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资源环境约束增强，能源发展产生环保、生态问题的风险在逐步加大，煤炭开采、煤化工项目的准入门槛、节能环保、安全生产等要求将更加严格；另一方面，随着国家逐步加大供给侧改革力度，包括限产能、去产能在内的政府调控政策也会对公司的生产运营产生较大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加快产业升级、加强研究创新和节能环保，在安全生产和节能环保等方面全面达到或超过政策要求。同时，及时跟踪了解国家对煤炭行业的调控政策和对矿产资源管理的政策变化，合理安排生产，积极把握释放先进产能等政策保障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

2、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公司所属煤炭行业及其下游行业均为国民经济基础行业，与宏观经济联系紧密，非常容易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伴随着我国宏观经济的结构变化、发展方式变化和体制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总结以往经验，紧密关注市场动态，强化煤炭市场分析能力。公司将通过做大做强公司煤炭生产、铁路、煤化工各板块，积极提升自身实力，提高多样化、一体化经营能力，以更好的应对宏观经济波动。

3、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煤炭市场需求不足，产能过剩，煤炭供过于求的局面将加剧煤炭行业竞争风险；在国际油价长期低迷的情况下，煤化工行业也将面临低油价、高煤价、产品销售竞争激烈等诸多困难。

针对日益加剧的行业竞争，公司将通过强化成本管理，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同时通过提高煤炭产品质量和品牌知名度，多渠道拓展市场，提高客户服务水平，调整产品结构及销售结构，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实力；面对国际油价低迷等不利因素，公司将通过优化工艺流程实现降本增效、通过调整产品结构顺应市场变化，同时积极争取煤化工政策优惠和税收减免。

4、资金需求增加的风险

煤化工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目前公司正在内蒙古和新疆地区布局三个较大规模的煤制油项目，此前投入到这三个项目中的资金主要用于可研、设计和征地等前期工作，在这些项目获得核准正式开展建设之后，所需资金规模将会加大。

对此，公司会根据各项目审批进度、国际原油市场情况以及公司整体资金安排，逐步有序推进各项的建设工作，及时跟进、落实各项目贷款，并进一步推动股权融资、债权融资，拓展公司的融资渠道、缓解资金压力。

5、安全风险

煤炭生产为地下开采作业，虽然公司目前机械化程度及安全管理水平较高，但随着矿井服务年限的延长、开采及掘进的延深，给安全管理带来了考验，同时本公司的经营业务由煤炭行业向煤化工行业延伸，使得安全生产的风险加大。

对此，公司始终以安全工作为核心，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不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完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过程控制；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到责任落实、目标落实、奖惩到位；继续推进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抓紧完善煤化工作业和安全技术规程；加强专业化队伍建设、安全技术培训和安全文化建设，全面提升员工业务素质和安全意识，加强安全监管力度，确保安全生产。

6、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国家继续加强节能减排、环境治理和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工作，以及矿用物资价格及人员工资的上涨，煤矿征地、拆迁补偿费用的上升，使公司外部成本上升，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此，公司将深化管理改革，发挥集中管理优势，加强可控成本的预算管理，推行定额考核制度，挖潜降耗，向管理要效益，将固定成本对公司的影响降到最低。

（五） 其他

1. 公司 2017 年资本支出计划

项目	2017 年计划（万元）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	328,632.38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200 万吨/年煤基多联产综合项目	50,000.00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	50,000.00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示范项目	95,356.50
塔拉壕煤矿及配套选煤厂	49,546.67
呼准铁路增建二线工程	43,617.73
准东铁路至东乌铁路联络线	22,041.00
大马铁路项目	10,551.62
石油化工加油站建设	5,684.00
杭锦旗信诺市政建设投资	5,300.00
生产经营投资	65,610.00
合计	726,339.90

2. 融资计划

本公司目前有关 2017 年资本开支的计划可能随着业务计划的发展（包括潜在收购）、资本项目的进展、市场条件、对未来业务条件的展望及获得必要的许可证与监管批文而有所变动。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本公司概不承担任何更新资本开支计划数据的责任。本公司将通过统筹资金调度，优化资产结构，同时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支持公司的健康发展。本公司维持日常经营业务的资金需求，通过日常经营收入及股权融资、债权融资和其他融资方式并行来解决。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及暂停办理股东过户登记事宜和税项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公司 2016 年度企业会计准则下归属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985,762,176.05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61 元。董事会建议按公司总股本 3,254,007,000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 1.84 元（含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的股息以人民币宣派，对境内资股股东以人民币支付，对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东以美元支付，对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东以港币支付。上述向 B 股股东以美元派息涉及的人民币与美元的外汇折算率按照决议股息分派的股东大会（即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兑换汇率的中间价计算，向 H 股股东以港币派息涉及的人民币兑港币的外汇折算率按照决议股息分派的股东大会（即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元汇率中间价的平均值计算。

本公司将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周四）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议案，包括上述 2016 年度末期股息议案。

2、暂停办理股东过户登记

(1) B 股股权登记日及分红派息事宜

鉴于本公司将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周四）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根据中国境内相关规定及 B 股市场相关惯例，本公司 B 股股东的分红派息事宜将在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后另行发布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其中确定 B 股股东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和除权除息日。

(2) 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事宜

本公司将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周四）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本公司将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期间（包括首尾两日）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为符合资格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投票，本公司 H 股持有人须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下午四时半前，将所有过户档交回本公司 H 股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本公司暂定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期间（包括首尾两日）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为符合资格收取股息，本公司 H 股持有人须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下午四时半前，将所有过户档交回本公司 H 股股份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3) 报告期内，概无股东放弃或同意放弃股息的安排。

3、税项

(1)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向名列于 H 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它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它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 H 股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故此，其应得之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非居民企业股东在获得股息之后，可以自行或通过委托代理人，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议（安排）待遇的申请，提供证明自己为符合税收协议（安排）规定的实际受益所有人的数据，以办理退税。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以上内容，如需更改股东身份请向代理人或信托机构查询有关手续。本公司将依据 2017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上所录的非居民企业股东，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2)对于 B 股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上市公司派发股息红利时，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应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其他有关操作事项，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率(%)
2016 年	1.84	598,737,288	1,985,762,176.05	30.15
2015 年	0.085	27,659,059.50	90,500,985.99	30.56
2014 年	2.08	676,833,456	2,252,636,707	30.05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红庆河煤矿的矿权权属资质办理完善且具备合规的生产条件的情况下，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将其优先出售给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属企业，本公司有选择权和优先受让权。于上市日期起至红庆河煤矿被本公司收购之日止期间，从红庆河煤矿开采的所有煤炭产品独家供应予本公司（作为买方）以作转售。	2012年7月12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聘用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同时聘用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 2016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上述关于聘用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以下简称“内蒙古监管局”）于 2016 年 5 月 9 日至 2016 年 5 月 19 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出具了《关于对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示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公司在收到上述决定后高度重视，并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对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和研究，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向内蒙古监管局提交了书面整改报告。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对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的差异进行了确认及对 2016-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预计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对 2016-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上限进行补充预计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为解决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履行伊泰集团在本公司H股发行上市时的承诺，本公司与伊泰集团于2015年3月18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19.12亿元向伊泰集团收购其附属企业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5%的股权。该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分别于2015年3月18日、2015年6月9日召开的六届七次董事会和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中的付款约定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已于2017年2月14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目前，本公司共持有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10%的股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834,841,048.1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834,841,048.1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0.9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369,434,757.9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369,434,757.9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交通银行	保本浮动型	80,000	2016-3-24	2016-4-6	80,000	120.55	是	0	否	否
交通银行	保本浮动型	30,000	2016-4-21	2016-9-21	30,000	370.97	是	0	否	否
农业银行	保本浮动型	20,000	2016-3-28	2016-4-29	20,000	56.11	是	0	否	否
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型	37,000	2016-4-22	2016-6-7	37,000	107.24	是	0	否	否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5,000	2016-4-26	2016-6-2	5,000	13.42	是	0	否	否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0	2016-5-6	2016-6-12	10,000	29.92	是	0	否	否
工商银行	保本浮动型	5,000	2016-5-6	2016-6-12	5,000	13.42	是	0	否	否
交通银行	保本浮动型	20,000	2016-12-30	2017-1-9	20,000	13.15	是	0	否	否
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型	5,000	2016-1-25	2016-2-27	5,000	9.95	是	0	否	否
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型	15,000	2016-2-3	2016-3-7	15,000	29.84	是	0	否	否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型	10,000	2016-2-5	2016-3-4	10,000	19.87	是	0	否	否
合计	/	237,000	/	/	237,000	784.44	/	0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无					

2、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察布查尔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	327 天	8%	基础设施建设	无	否	否	否	否	其他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余额为 6,017,018,000 元。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司是由公司与 NOBLE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PTE. LTD. 共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美元，双方各持有该公司 50% 的股权。注册地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太路 29 号 1 幢楼东部层 604-A01 室。该公司股东双方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依据该协议的约定，公司将所持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转让给 NOBLE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PTE. LTD，转让价款共计 5,396,885.87 美元。上述股权变更事宜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详见《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各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督企业，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环境保护监管部门并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考核机制和环境事故应急预案。通过有力的监管和指导，公司各单位的污染防治设施能有效、稳定运行，各类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同时，公司稳步推进生态建设工作并取得了显著成效。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 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	/	/	/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2014 年公司债 券（第一期）	2014 年 10 月 9 日	6.99%	4,5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2 日	4,5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9 日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0.73%；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9.73%
比上年下降了 1 个百分点。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1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15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0	1,600,000,000	49.17	1,600,000,000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9,900	325,951,600	10.02	0	未知		境外法 人
伊泰（集团） 香港有限公司	0	312,000,000	9.59	0	无		境外法 人
FTIF TEMPLETON ASIAN GROWTH FUND 5496	0	74,061,448	2.28	0	未知		境外法 人
招商证券香港 有限公司	-26,000	22,082,500	0.68	0	未知		境外法 人
SCBHK A/C BBH S/A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370,300	17,723,998	0.54	0	未知		境外法 人
EMPLOYEES PROVIDENT FUND BOARD	7,186,647	17,217,006	0.53	0	未知		境外法 人
胡家英	5,698,589	11,884,914	0.37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 L STOCK INDEX FUND	1,999,800	11,883,694	0.37	0	未知		境外法 人
TEMPLETON EMERGING MARKETS INVESTMENT TRUST PLC	-7,209,859	10,020,178	0.31	0	未知		境外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25,951,6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25,951,600
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312,00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312,000,000
FTIF TEMPLETON ASIAN GROWTH FUND 5496	74,061,448	境内上市外资股	74,061,448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2,082,5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2,082,500
SCBHK A/C BBH S/A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7,723,998	境内上市外资股	17,723,998
EMPLOYEES PROVIDENT FUND BOARD	17,217,006	境内上市外资股	17,217,006
胡家英	11,884,91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884,914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11,883,69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883,694
TEMPLETON EMERGING MARKETS INVESTMENT TRUST PLC	10,020,178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020,178
PFA PROFESSIONAL FORENING	7,712,170	境内上市外资股	7,712,1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是境内法人股股东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外资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所持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	/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东海
成立日期	1999 年 10 月 2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原煤生产、加工、运销、销售；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矿山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公路建设与经营；煤化工、煤化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蔬菜、水果及生肉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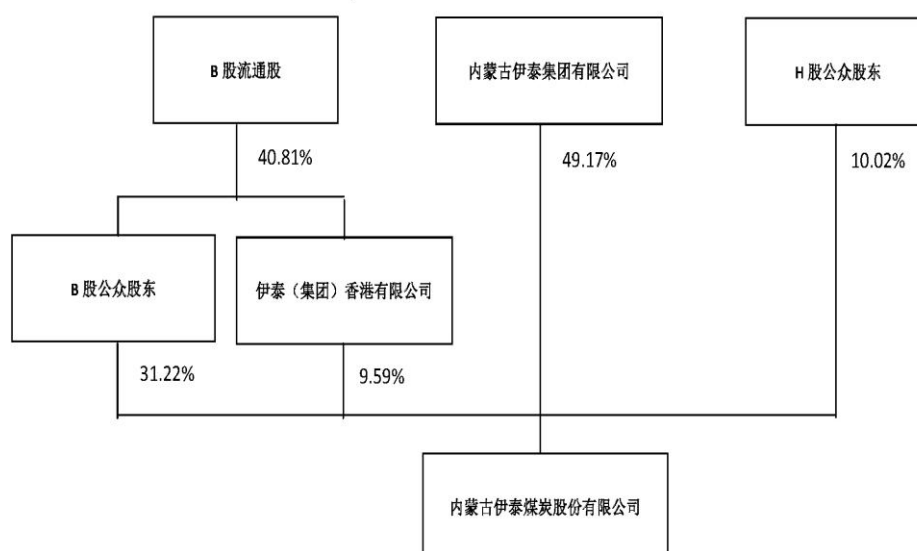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双旺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能源产业、铁路建设进行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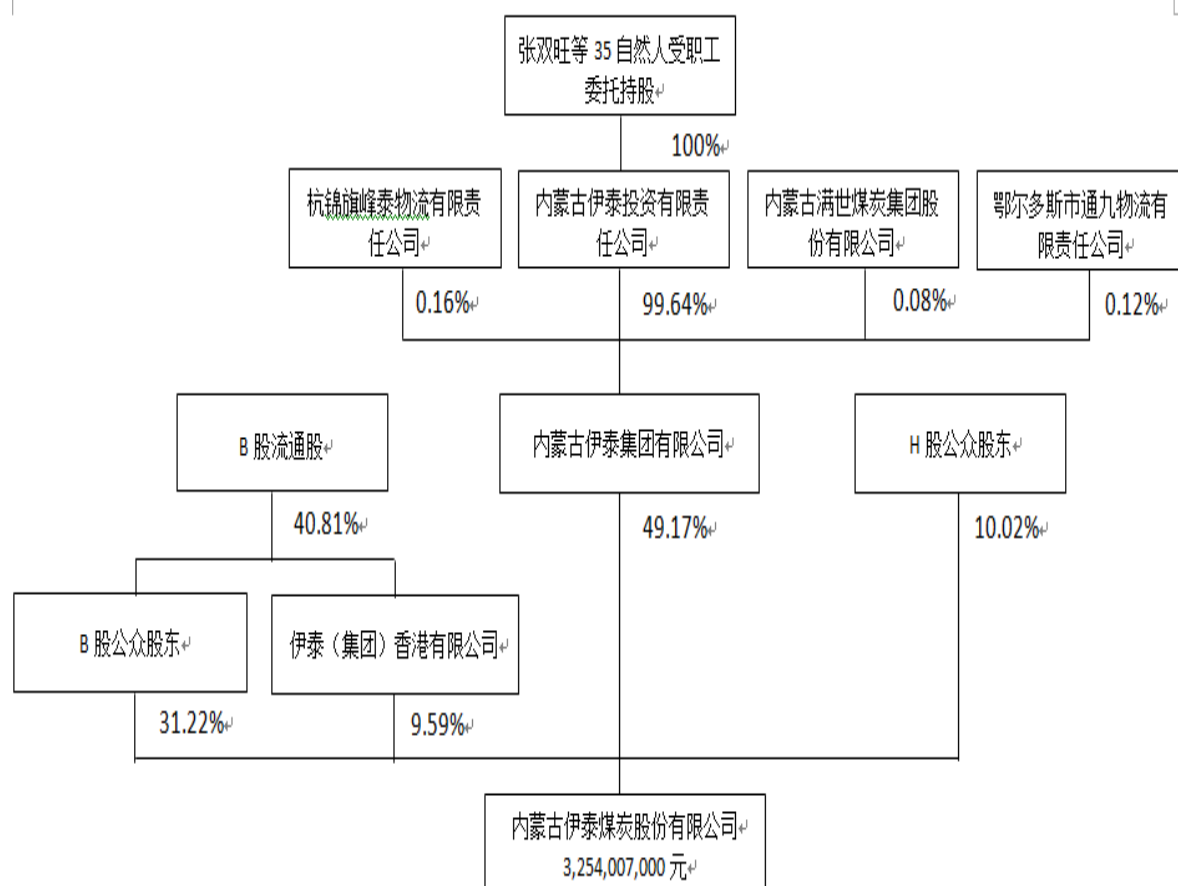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49.17%。注册资本：125,000 万元，股权比例：代表集团员工持股的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24,550 万元，占 99.64%；内蒙古高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 0.16%；内蒙古满世煤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元，占 0.08%；鄂尔多斯市通九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0 万元，占 0.12%。2017 年 1 月 17 日，内蒙古高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0.16% 的股权以 220 万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杭锦旗峰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占 99.64%；杭锦旗峰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占 0.16%；内蒙古满世煤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 0.08%；鄂尔多斯市通九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占 0.12%。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是：原煤生产、加工、运销、销售；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矿山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公路建设与经营；煤化工、煤化产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蔬菜、水果及生肉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张东海；注册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路南 14 号街坊区六中南。所持股份没有被质押或冻结。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东海	董事长	男	47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149.17	是
刘春林	执行董事	男	50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97.97	是
张东升	执行董事	男	46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1.2	是
葛耀勇	执行董事	男	47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1.2	是
张晶泉	执行董事	男	47	2015年12月15日	2017年5月29日	80.52	是
	总经理			2015年9月14日	2017年5月29日		
吕贵良	执行董事	男	51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96.35	否
	财务总监			2008年4月	2017年5月29日		
宋占有	执行董事	男	52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96.92	否
俞有光	独立董事	男	62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10	否
齐永兴	独立董事	男	46	2014年5月30日	2016年11月29日	9.17	否
谭国明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20	否
张志铭	独立董事	男	55	2015年6月9日	2017年5月29日	10	否
黄速建	独立董事	男	62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5月29日	0.83	否
李文山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76.51	是
韩占春	监事	男	53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29.80	否
王小东	监事	男	46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60.74	否
贾小兰	监事	女	43	2015年6月9日	2017年5月29日	25.6	否
姬志福	监事	男	33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0.72	是
王永亮	独立监事	男	54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6	否
郭曲	独立监事	男	52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6	否
刘剑	副经理	男	50	2014年5月30日	2017年5月29日	86.17	否
张贵生	总工程师	男	54	2015年8月25日	2016年10月27日	87.22	否
张明亮	总工程师	男	48	2016年10月27日	2017年5月29日	99.35	否
吕俊杰	副经理	男	49	2016年10月27日	2017年5月29日	54.13	否
赵欣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女	35	2015年4月23日	2017年5月29日	26.10	否
合计	/	/	/	/	/	1,131.6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东海	男，中国，汉族，1970 年出生，1993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全国劳动模范，无海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4 月至 1999 年 7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历任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主任、经营部副部长、经营公司副经理；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03 年 4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6 月兼任伊泰集团副总经理；2004 年至 2017 年 1 月兼任伊泰集团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今任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8 年 10 月至今任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8 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长；2017 年 1 月至今任伊泰集团总裁。
刘春林	男，汉族，196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9 年 6 月到 1993 年 2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1993 年 2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伊泰集团财务处副处长；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2 年 10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伊泰集团副总会计师；2004 年 5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兼总会计师；2006 年 3 月至今任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8 年 10 月至今任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01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张东升	男，汉族，197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经营管理师。198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本公司经营部部长等职务；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伊泰准东董事长职务；2007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今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月至今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葛耀勇	男，汉族，197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 年 11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鄂前旗焦化厂任副厂长、厂长；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伊泰集团副总工程师；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今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并于 2014 年 7 月起兼任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张晶泉	男，汉族，197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欧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自 1994 年 1 月至 1998 年 1 月担任伊华联合毛纺织工厂工作；自 1998 年 3 月至 2000 年 8 月担任本公司天津办出纳；自 2000 年 8 月至 2001 年 4 月担任本公司经营公司广州销售分公司经理；自 2001 年 4 月至 2005 年 8 月担任本公司经营部华南销售分公司经理；自 2002 年 2 月至 2003 年 3 月担任本公司经营部副经理兼华南销售公司经理；自 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3 月 5 日担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处处长；自 2006 年 3 月 5 日至 2006 年 3 月 27 日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煤炭运销事业部经理；自 2006 年 3 月至 2010 年 11 月担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中科合成油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 月起任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今任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新疆伊泰有限公司总裁；2015 年 9 月起任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9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起任公司执行董事。
吕贵良	男，汉族，1966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中级会计师职称，1994 年 8 月至 1997 年 8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1997 年 8 月进入本公司，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4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2008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宋占有	男，汉族，1965 年出生。毕业于山西矿务学院采矿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宋先生于 1988 年 7 月至 1990 年 9 月期间担任东胜煤田开发经营公司后补连露天矿采剥段

	技术员、副段长职务；1990 年 10 月至 1994 年 9 月担任伊克昭盟碾盘梁煤矿技术科科长职务；1994 年 10 月至 1999 年 2 月担任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原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生产部生产技术科科长职务；1999 年 3 月至 2000 年 12 月担任伊泰集团有限公司二道峁煤矿矿长职务；2001 年 1 月至 2001 年 3 月担任伊泰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公司副经理职务；2001 年 4 月至 2003 年 7 月担任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监察部部长职务；2003 年 8 月至 2007 年 4 月担任伊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职务；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11 月担任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职务，期间兼任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0 年 12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2 年 3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2014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经理，2014 年 5 月起任公司执行董事。
俞有光	男，汉族，1955 年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审计师。现任内蒙古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其拥有丰富的财务及会计经验。1981 年 7 月至 1985 年 11 月，于内蒙古轻工业学校任教；1985 年 11 月至 1999 年 9 月于包头审计局工作；1999 年 9 月起在内蒙古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任副所长职务至今。2013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齐永兴	男，汉族，1971 年出生，管理学硕士。现任内蒙古财经大学 MBA 教育学院副院长、副教授。齐永兴拥有 19 年的管理教学与实践经验。1994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齐先生于内蒙古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工业经济系任教；2000 年 1 月至今于内蒙古财经大学工作；2002 年担任人力资源管理教研室副主任，2007 年担任物业管理系主任，2011 年担任 MBA 教育学院副院长。1994 年毕业于内蒙古工业大学管理工程系，获本科学历，工学学位；2006 年在东北财经大学获得管理学硕士学位。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谭国明	男，汉族，1963 年出生，香港常住居民，1993 年获颁香港理工大学会计证书，谭先生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并拥有其颁发的执业会计师资格。谭先生目前是一间香港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伙人。2011 年 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志铭	男，汉族，1962 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为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张先生 1983 年获得北京大学法学学士学位，1986 年获得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学位，1998 年获得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法学博士学位。1986 年至 1994 年在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工作，任编辑、副编审。1994 年至 2004 年在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任副研究员、研究员。1998 年至 2004 年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任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 年 6 月-2005 年 7 月任国家检察官学院副院长、党委委员，教授。2005 年 9 月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张先生同时还担任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速建	男，汉族，1955 年出生，1988 年至今一直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工作。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员。分别于 1982 年、1985 年获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硕士学位，1988 年获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学博士。主要研究领域为公司并购、企业组织与企业改革。2016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文山	男，汉族，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1992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1997 年 8 月进入本公司，于 1997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董事及于 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及 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今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8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韩占春	男，汉族，1964 年出生，专科学历。1992 年 5 月至 1995 年 1 月任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唐公塔煤矿会计；1995 年 1 月至 1999 年 11 月历任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丰镇办事处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1999 年 11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本公司秦皇岛办事处财务主管；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4 月期间担任酸刺沟公司项目办财务部主管会计；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 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7 月 14 日任本公司任煤炭生产事业部经营办主任; 2013 年 7 月 15 日至 2015 年 4 月任煤炭生产事业部综合办成本定额副主任级工程师; 201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煤炭生产事业部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 年 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王小东	男, 汉族, 1971 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 年 9 月加入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 在包头办事处计划科、运输部办公室工作; 1997 年 2 月加入本公司, 历任运输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万水泉计划科科长、包环运输调度科长; 2001 年 4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包神线集装站副主任; 2002 年 2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运输部副经理; 2004 年 2 月至 7 月任呼和浩特办事处办主任; 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经营部天津办事处主任; 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经营部秦皇岛办事处主任; 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煤炭运销事业部秦皇岛办事处主任; 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公司物资采供部部长; 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伊泰油品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3 年 3 月至今任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3 年 4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姬志福	男, 汉族, 1984 年出生, 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在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工作; 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2 月在本公司财务部工作; 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财务科副科长; 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9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本公司煤炭运销事业部综合业务办公室主任; 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 2015 年 3 月至今任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1 年 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王永亮	男, 汉族, 1963 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二级律师。1985 年 8 月至 1986 年 12 月在伊盟劳改队工作, 1986 年 12 月至 1990 年 3 月在伊盟政法干校工作, 1990 年 3 月至 1996 年 4 月在伊盟司法处任劳改科副科长, 1996 年 4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伊盟律师事务所业务部部长, 2001 年 3 月至今任内蒙古义盟律师事务所任主任; 2011 年 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邬曲	男, 汉族, 1965 年出生, 本科学历。1986 年 7 月至 1994 年 10 月任原伊克昭盟东胜市食品工业公司财务部长; 1994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内蒙古胜亿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长; 1998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鄂尔多斯市荣泽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 2001 年 7 月至今任内蒙古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 2011 年 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贾小兰	女, 汉族, 1973 年出生, 本科学历,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1993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在伊盟一建(现在更名为鄂尔多斯大华建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 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鄂尔多斯市得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 任安装预结算副部长; 2005 年 8 月调入伊泰集团工作, 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集团造价中心安装预算员; 2006 年 10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造价中心安装预算副科长; 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造价中心安装预算科长; 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集团内控审计部副部长; 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集团内控审计部部长, 201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内控审计部部长。2015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刘剑	男, 汉族, 1967 年出生, 博士。2004 年 7 月份毕业于德国杜伊斯堡-埃森大学, 取得心血管内科博士学位。2004 年 8 月到 2005 年 6 月任德国迪目根特种机器公司中国项目部经理; 2005 年 8 月到 2007 年 2 月任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006 年 7 月获内蒙古人事厅制药正高级主任药师职称; 2007 年 2 月到 2012 年 8 月任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2012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经理。
张贵生	男, 汉族, 1963 年出生, 中级工程师。2012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5 年 6 月任公司监事。张先生具有丰富的煤炭企业生产经营管理的经验。1997 年 2 月至 1999 年 4 月任产业开发公司销售科副科长; 1999 年 4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产业开发公司安技科副科长; 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川龙煤矿矿长; 2002 年 2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生技部纳林庙煤矿矿长; 2006 年 3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大地精煤矿矿长; 2013 年 8 月

	至 2014 年 3 月担任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2014 年 3 月 15 日至 2015 年 8 月任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公司总工程师。
张明亮	男，汉族，196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级工程师。自 1997 年 11 月至 2009 年 6 月期间历任本公司纳林庙煤矿 1 号井井口副主任、纳林庙煤矿 4 号井井口主任、纳林庙煤矿副矿长及矿长和纳林庙煤矿二号井副矿长；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3 月期间担任伊泰集团苏家壕煤矿矿长；2011 年 3 月至 2012 年 2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煤炭运输事业部准格尔召调度站主任；2012 年 2 月起至 2012 年 9 月任公司生产事业部的副总经理；2002 年 4 月至 2012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监事；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以及 2016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吕俊杰	男，汉族，中共党员，1967 年出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高级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吕俊杰先生于 1985 年 7 月至 1991 年 7 月在准格尔旗纳林中学任教；1991 年 7 月至 1991 年 12 月在伊盟煤炭公司政工劳资科工作；1991 年 12 月至 1992 年 4 月在伊盟煤炭公司党委办公室任秘书；1992 年 4 月至 1997 年 4 月担任伊盟煤炭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1997 年 4 月至 2001 年 2 月担任公司矿山物资经销部主任、产业开发公司经理助理；2001 年 2 月至 2004 年 4 月担任公司物资供应部副经理、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5 月担任公司西营子发运站主任；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10 月担任公司事业发展部部长；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公司环境监察部部长；2012 年 2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煤化工管理部副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经理。
赵欣	女，汉族，1981 年出生，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兼投资者关系管理部总监。赵女士 2003 年 7 月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大学，获管理学学士学位；2008 年 7 月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2012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获管理学博士学位。赵女士于 2008 年 8 月加入公司证券部，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证券部信息披露业务主管，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证券部副部长，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部总监，2015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东海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8 月 8 日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17 年 1 月 18 日	
刘春林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04 年 6 月 15 日	
葛耀勇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11 月 14 日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 年 1 月 18 日	
张东升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11 月 14 日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 年 1 月 18 日	
张晶泉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9 月 8 日	
李文山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8 年 11 月 14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 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 止日期
俞有光	内蒙古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	副所长	2013 年 6 月 28 日	
齐永兴	内蒙古财经大学 MBA 教育学院	副院长、副教授	2013 年 12 月 11 日	
谭国明	易达会计师行	合伙人	2011 年 7 月 1 日	
张志铭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5 年 9 月	
黄速建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 院	研究员	1988 年 7 月 1 日	
王永亮	内蒙古义盟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1 年 3 月 1 日	
邬曲	内蒙古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责任公司	审计部长	2001 年 7 月 1 日	
在 其 他 单 位 任 职 情 况 的 说 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的决策程序	股东大会审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具体计算办法是，年薪报酬由基础年薪和效益年薪组成，基础年薪由职务级别系数*公司总资产规模系数*(1+净资产增长率)*10000 组成，效益年薪由职务级别系数*净资产报酬率系数*(1+报告期利润增长率)*10000 组成，基础年薪按月全部发放，效益年薪先按 50%发放，其余年底考核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按照股东大会确定的独立董事津贴数额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 报酬合计	1,131.6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齐永兴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黄速建	独立董事	选举	
张贵生	总工程师	离任	工作调整
张明亮	总工程师	聘任	
吕俊杰	副经理	聘任	

注：齐永兴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15 日的公告及 2016 年 8 月 15 日公布的第六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8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6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0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450
销售人员	1,726
技术人员	439
财务人员	193
行政人员	887
合计	6,69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毕业	357
大学文化	2,909
大中专文化	2,402
中专以下	1,027
合计	6,695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努力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薪酬激励机制的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建立在同岗同酬的基础上，体现员工能力和个人业绩的因素，以岗位价值为主体、绩效考核为依据的动态分配机制；同时使部分有才能、贡献大、没有进入管理序列员工的收入水平有所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员工薪酬总额 7.8 亿元。

(三) 培训计划

公司人力资源与战略企划部对公司各部门培训工作实行垂直管理，就培训项目、培训内容、组织方式等进行有效整合；各分子公司适当授权，实行计划管控，最终实现目标管理。其次，公司各级培训由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转变为以内部培训为主，大幅降低培训成本，提高培训效果；同时，培养大批内部讲师，为未来推进内部课程开发奠定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657,894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371.61 万元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各司其职并相互制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完善公司各项法人治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对公司法人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完善。

公司继续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准确、真实及完整的披露了各项重大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均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公司通过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交流，有效加深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声誉及影响力。

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信息披露的敏感时期，公司责专人通过短信、邮件等方式，给予相关人员足够的提醒，防止出现公司相关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权机关关于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逐步提高公司法人治理能力。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6 月 29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1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6 年 11 月 3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两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次，股东大会上未有否决提案的情形。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东海	否	8	8	6	0	0	否	2
刘春林	否	8	8	6	0	0	否	2
张晶泉	否	8	8	6	0	0	否	2
葛耀勇	否	8	8	6	0	0	否	2
张东升	否	8	8	6	0	0	否	2
宋占有	否	8	8	6	0	0	否	2

吕贵良	否	8	8	6	0	0	否	2
俞有光	是	8	8	6	0	0	否	2
齐永兴	是	7	7	5	0	0	否	1
黄速建	是	1	1	1	0	0	否	1
张志铭	是	8	8	6	0	0	否	2
谭国明	是	8	8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勤勉尽责、科学决策，为董事会和公司的发展做出了很大贡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2012 年 5 月 29 日，伊泰集团与本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伊泰集团承诺：红庆河煤矿的矿权权属资质办理完善且具备合规的生产条件的情况下，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将其优先出售给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属企业，本公司有选择权和优先受让权。本公司将在红庆河煤矿的矿权权属资质办理完善或具备合规的生产条件的情况下，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根据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资金安排和与伊泰集团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通过融资的方式，行使本公司的选择权和优先受让权，要求伊泰广联优先将红庆河煤矿优先出售给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属企业。目前公司已持有红庆河煤矿的开发主体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0%的股权。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的奖励机制通过《公司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方案》来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在内部逐步建立起一套管理人员竞聘上岗、能上能下，员工择优录用、能进能出，业绩优先、收入能增能减的制度体系，形成以岗位管理为核心，竞聘上岗为基础，以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制度、择业发展制度为配套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债券（第一期）	14 伊泰 01	122329	2014 年 10 月 9 日	2019 年 10 月 9 日	4,500,000,000	6.99%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公司已完成“14 伊泰 01”2016 年度的付息工作。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翟赢、杜毅、徐晔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29 层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按本期债券披露使用用途专款专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全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14 伊泰 01”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维持债项信用等级为 AA+，维持本公司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跟踪评级安排，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对本期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若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发布年度报告，则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需在 5 月 24 日前出具跟踪评级报告，评级结果将在本期公司债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前述公司债券无增信机制的安排，偿债计划未发生变更。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前述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预计将于公司年报披露后三个月内披露报告期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568,068,719.08	2,576,708,597.75	116.09 %	主要为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流动比率	1.01	1.16	-0.15	
速动比率	0.85	1.06	-0.21	
资产负债率	59.73%	60.73%	-1.0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6	0.06	0.10	主要为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1.78	0.60	1.17	主要为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06	2.16	1.91	主要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83	1.33	1.49	主要为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中期票据名称	发行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12伊泰MTN1	100,000	2012-12-25	2017-12-25	5.5300%
13伊泰MTN1	250,000	2013-4-16	2018-4-16	4.9500%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时、足额进行了付息。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授信总额为 5,488,975.00 万元，用信额度为 2,645,712.69 万元，可用额度为 2,843,262.31 万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了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7]002803 号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泰煤炭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伊泰煤炭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伊泰煤炭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资产减值评估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伊泰煤炭公司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余额为 1,974,778.2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7.84%。

发展煤化工板块业务是伊泰煤炭公司发挥煤炭资源优势、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重大战略决策。因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国家产业政策调整等诸多因素对煤化工行业有着深远的影响，且投资金额较大，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是否发生资产减值存在重大错报风险。为此，我们确定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资产减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资产减值评估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对伊泰煤炭公司工程项目管理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工程项目管理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检查伊泰煤炭公司管理层对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资产减值迹象判断、资产减值测试等相关文件，评价管理层重大判断和基本假设是否合理、充分。

（3）获取国家相关部委、项目所在地各级政府、部门有关煤化工行业规划、产业政策等法规文件，评价处于前期准备阶段的煤化工项目是否符合国家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设计规模是否符合准入要求。

（4）查阅各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的立项申请、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文件，参考年产 16 万吨煤基合成油品示范项目运行以及同行业公司重大煤化工示范项目的建设、试运行情况，判断各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选用的工艺技术是否成熟、原燃料和动力供应是否满足需求、采用环境保护措施后的排放是否达标。

（5）检查各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与设计、监理、技术服务商、设备供应商、建筑承包商等签署的主要业务合同重要条款；检查关键设备验收单、重要施工及安装工程验工计价单等及款项支付情况；检查土地出让合同、拆迁补偿合同及款项支付情况；重新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等，判断各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的发生额是否合理、完整、准确。

（6）查阅尚未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文件的《伊泰甘泉堡 2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00 万吨/年煤制油示范项目》的报批进程，结合国家煤化工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及其他煤制油项目审批情况等因素，判断该等项目在核准过程中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

（7）复核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伊泰煤炭公司之子公司，杭锦旗 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公司）出具的《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效益预测》，结合精细化学品当前市场情

况、当期利率情况等，综合评价杭锦旗 120 万吨/年精细化学品项目预测的现金净流入情况、选取的折现率是否合理。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伊泰煤炭公司管理层对各煤化工在建工程项目资产减值判断和假设是合理的，相关信息在财务报告七注释 20 中所作出的披露是适当的。

（二）煤炭业务收入确认

1、相关背景信息

2016 年度，伊泰煤炭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85,850.50 万元，其中煤炭分部收入 2,081,610.03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91.07%。煤炭销售业务分为港口销售、铁路直达和地销等三种方式，而 2016 年度以港口销售、铁路直达方式销售的煤炭收入 1,749,771.00 万元，占煤炭分部收入的 84.06%。

港口销售、铁路直达销售方式下，伊泰煤炭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运输方式、交货地点交付煤炭，并经双方确认煤炭质量、数量后确认收入。双方确认煤炭质量、数量的时点和收入确认的时点可能存在不一致，销售收入是否完整的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重大错报风险。为此，我们确定港口销售、铁路直达方式煤炭销售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港口销售、铁路直达煤炭业务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对伊泰煤炭公司收入与收款业务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收入与收款业务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获取伊泰煤炭公司与重要客户签订的煤炭购销合同及补充合同，对合同中约定的煤炭交货方式及货权转移、数量确认和质量检验、合同价格及货款结算等关键条款进行检查，复核伊泰煤炭公司制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抽样检查重要业务凭证，确定伊泰煤炭公司是否按照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煤炭业务的营业收入。

（4）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的余额，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5）抽样测试审计截止日前后重要的营业收入会计记录，确定是否存在提前或延后确认营业收入的情况。

3、实施审计程序的结果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伊泰煤炭公司营业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收入确认政策的规定，相关信息在财务报告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6 分部信息中所作出的披露是适当的。

四、 其他信息

伊泰煤炭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伊泰煤炭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伊泰煤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伊泰煤炭公司、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伊泰煤炭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

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伊泰煤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伊泰煤炭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伊泰煤炭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45,592,111.47	6,748,122,461.32
应收票据		179,140,543.96	1,369,573,105.33
应收账款		2,153,150,370.23	2,445,685,422.14
预付款项		580,277,819.43	708,732,973.83
其他应收款		439,452,887.78	285,498,929.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03,802,743.63	1,085,494,225.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34,981,320.00	1,091,201,255.90
流动资产合计		11,636,397,796.50	13,734,308,373.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68,152,623.66	6,567,703,810.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2,891,710.46	875,817,990.85
投资性房地产		440,479,354.27	461,846,707.21
固定资产		21,827,217,312.33	16,602,706,275.96
在建工程		21,836,810,627.70	24,682,098,384.87
工程物资		1,039,696,127.33	869,152,786.3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52,127,800.15	1,295,051,121.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12,652,019.35	1,759,740,613.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9,510,493.50	1,286,811,94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667,684.76	33,526,64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305,205,753.51	54,434,456,276.64
资产总计		70,941,603,550.01	68,168,764,650.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0	1,800,864,8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240.00	65,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42,329,186.18	325,150,396.75
应付账款		1,455,252,349.48	1,191,006,045.38
预收款项		407,455,066.78	184,400,489.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4,035,546.26	209,834,431.29
应交税费		1,054,938,960.22	1,166,358,147.83
应付利息		238,353,526.41	239,289,618.59
应付股利		76,078,665.07	710,430.00
其他应付款		3,653,671,398.35	3,350,254,079.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4,584,616.00	3,417,885,060.58
其他流动负债		155,836,812.35	
流动负债合计		11,542,616,367.10	11,885,819,098.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919,274,324.22	21,099,816,417.93
应付债券		6,980,574,571.42	7,976,052,748.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07,335,227.76	312,656,342.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7,885,881.03	48,176,726.52
递延收益		72,238,027.00	72,878,02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78,937.85	5,018,735.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30,686,969.28	29,514,598,997.09
负债合计		42,373,303,336.38	41,400,418,095.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54,007,000.00	3,254,00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1,354,768.37	1,923,282,291.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60,665.71	3,558,937.9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8,613,990.72	1,453,872,961.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300,063,697.92	15,516,701,61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15,800,122.72	22,151,422,801.40
少数股东权益		4,552,500,090.91	4,616,923,753.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68,300,213.63	26,768,346,554.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941,603,550.01	68,168,764,650.26

法定代表人：张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贵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旭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69,683,109.11	3,396,747,399.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621,100.81	693,507,031.83
应收账款		1,031,978,457.85	1,742,051,849.84
预付款项		498,480,920.72	532,774,013.3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9,099,192.99	
其他应收款		10,954,508,984.84	2,631,275,498.46
存货		1,717,469,148.76	777,895,489.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2,480,626.00	166,548,976.44
流动资产合计		18,290,321,541.08	9,940,800,258.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44,474,998.66	6,444,026,185.0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15,703,953.21	10,804,822,088.95
投资性房地产		440,479,354.27	461,846,707.21
固定资产		4,307,224,023.92	3,538,218,411.15
在建工程		467,666,092.86	1,932,242,733.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9,426,455.01	441,133,391.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6,712,928.27	724,014,22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2,079,014.18	1,185,552,05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53,766,820.38	25,561,855,792.37
资产总计		44,444,088,361.46	35,502,656,051.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240.00	65,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0,642,571.24	117,818,000.00
应付账款		1,722,566,051.11	644,264,610.24
预收款项		298,807,985.90	56,372,006.79
应付职工薪酬		80,925,430.05	86,149,124.05
应交税费		559,658,393.92	641,409,513.42
应付利息		174,562,546.43	169,527,648.5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64,543,227.38	978,242,536.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9,000,000.00	20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51,247,842.66	
流动负债合计		7,822,034,288.69	2,897,849,039.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54,000,000.00	6,655,000,000.00
应付债券		6,980,574,571.42	7,976,052,748.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8,270,119.38	17,532,712.06
递延收益		2,930,000.00	3,7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78,937.85	5,018,735.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59,153,628.65	14,657,314,195.30
负债合计		24,781,187,917.34	17,555,163,234.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54,007,000.00	3,254,00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4,939,506.63	1,476,089,268.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93,844.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8,613,990.72	1,453,872,961.34
未分配利润		13,305,339,946.77	11,760,329,741.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62,900,444.12	17,947,492,816.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444,088,361.46	35,502,656,051.24

法定代表人：张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贵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旭东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858,504,966.49	19,565,518,135.34
其中:营业收入		22,858,504,966.49	19,565,518,135.34
二、营业总成本		20,421,983,566.19	19,387,956,389.40
其中:营业成本		16,333,276,686.38	15,234,795,240.51
税金及附加		750,030,308.57	549,063,133.79
销售费用		821,488,980.70	1,027,841,949.08
管理费用		1,132,373,357.37	1,600,868,776.24
财务费用		884,434,877.33	827,184,260.34
资产减值损失		500,379,355.84	148,203,029.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40.00	-65,6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461,329.57	157,068,418.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351,852.23	16,765,306.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1,968,089.87	334,564,564.82
加:营业外收入		92,860,602.07	70,763,313.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2,621,012.15	12,684,970.10
减:营业外支出		199,956,884.41	111,004,616.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6,220,350.52	62,710,367.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4,871,807.53	294,323,262.14
减:所得税费用		439,509,675.05	41,596,658.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5,362,132.48	252,726,603.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5,762,176.05	90,500,985.99
少数股东损益		139,599,956.43	162,225,617.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98,272.24	-94,999,547.1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98,272.24	-94,999,547.1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98,272.24	-94,999,547.1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93,844.48	-96,181,155.5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95,572.24	1,181,608.3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23,563,860.24	157,727,056.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3,963,903.81	-4,498,561.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599,956.43	162,225,617.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贵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旭东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969,744,318.78	15,955,925,290.98
减: 营业成本		15,398,529,644.24	14,053,495,425.33
税金及附加		548,212,231.74	349,576,659.34
销售费用		309,634,805.34	482,059,794.59
管理费用		746,651,357.58	1,019,454,272.59
财务费用		795,114,390.61	544,461,721.49
资产减值损失		486,691,837.32	98,929,169.7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40.00	-65,6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3,393,821.08	603,667,386.4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50,553.88	-22,911,501.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78,289,233.03	11,550,034.34
加: 营业外收入		42,623,519.64	31,009,147.6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378,433.97	11,475,259.76
减: 营业外支出		139,761,533.70	87,435,829.4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8,916,384.79	44,819,048.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1,151,218.97	-44,876,647.42
减: 所得税费用		333,740,925.14	-121,275,807.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7,410,293.83	76,399,160.5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93,844.48	-96,181,155.5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3,844.48	-96,181,155.5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93,844.48	-96,181,155.52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44,216,449.35	-19,781,994.9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张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吕贵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旭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91,574,075.77	23,889,439,269.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39,481.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38,983.13	214,201,722.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15,752,540.49	24,103,640,992.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32,766,679.66	18,002,756,978.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8,832,807.09	1,315,798,429.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6,668,975.45	2,479,277,577.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848,989.87	469,882,89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63,117,452.07	22,267,715,88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635,088.42	1,835,925,108.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6,072,068.50	655,778,206.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192,929.99	143,090,832.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12,534.86	12,684,970.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0	40,025,566.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177,533.35	851,579,574.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5,001,122.94	5,742,820,750.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12,000,000.00	1,772,961,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64,991.84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5,966,114.78	7,545,782,25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788,581.43	-6,694,202,676.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90,800.00	65,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90,800.00	65,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59,782,000.00	11,046,05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75,872,800.00	11,390,15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32,046,541.26	3,647,260,071.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5,328,115.58	2,928,205,900.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7,208,235.07	341,200,51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443,684.25	1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90,818,341.09	6,585,965,971.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4,945,541.09	4,804,190,028.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3,099,034.10	-54,087,539.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05,858,526.25	6,959,946,065.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2,759,492.15	6,905,858,526.25

法定代表人：张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贵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旭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52,943,895.19	18,312,803,936.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709.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153,157.42	1,238,805,33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32,170,762.55	19,551,609,267.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80,405,535.99	16,274,026,228.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8,802,596.28	486,144,094.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9,964,175.00	1,354,724,762.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869,098.08	340,839,14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82,041,405.35	18,455,734,23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0,129,357.20	1,095,875,035.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21,572,068.50	272,878,206.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0,955,121.78	244,510,74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36,855.07	11,475,259.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598.6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944,039.87	40,025,566.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8,308,683.89	568,889,778.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4,069,881.34	558,009,936.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52,518,000.00	4,214,961,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1,554,204.47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08,142,085.81	4,802,971,43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9,833,401.92	-4,234,081,657.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70,000,000.00	5,96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0,000,000.00	5,96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6,000,000.00	2,39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0,860,245.66	1,388,402,439.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995,737.75	1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6,855,983.41	3,789,902,439.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144,016.59	2,175,097,560.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560,028.13	-963,109,061.4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8,659,649.29	4,331,768,710.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2,099,621.16	3,368,659,649.29

法定代表人: 张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吕贵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吕旭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1,923,282,291.36	3,558,937.95		1,453,872,961.34	15,516,701,610.75	4,616,923,753.00	26,768,346,55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4,007,000.00	1,923,282,291.36	3,558,937.95		1,453,872,961.34	15,516,701,610.75	4,616,923,753.00	26,768,346,55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927,522.99	-1,798,272.24		174,741,029.38	1,783,362,087.17	-64,423,662.09	1,799,953,659.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9,362.05	-1,798,272.24			1,985,762,176.05	139,599,956.43	2,122,344,498.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777,760.94					-76,815,383.45	-167,593,144.3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777,760.94					-76,815,383.45	-167,593,144.3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4,741,029.38	-202,400,088.88	-127,208,235.07	-154,867,294.57
1．提取盈余公积					174,741,029.38	-174,741,029.3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659,059.50	-127,208,235.07	-154,867,294.57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906,265,800.75			150,565,592.22	1,056,831,392.97
2．本期使用				-906,265,800.75			-150,565,592.22	-1,056,831,392.97
（六）其他		69,600.00						69,6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1,831,354,768.37	1,760,665.71		1,628,613,990.72	17,300,063,697.92	4,552,500,090.91	28,568,300,213.6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2,022,267,303.34	98,558,485.10		1,446,542,061.05	16,110,364,981.05	4,564,913,123.28	27,496,652,95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309,015.77	309,015.77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4,007,000.00	2,022,267,303.34	98,558,485.10		1,446,233,045.28	16,110,673,996.82	4,564,913,123.28	27,496,652,95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985,011.98	-94,999,547.15		7,639,916.06	-593,972,386.07	52,010,629.72	-728,306,399.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999,547.15			90,500,985.99	162,225,617.74	157,727,056.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785,011.98					221,885,011.98	123,1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8,785,011.98					221,885,011.98	123,1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7,639,916.06	-684,473,372.06	-332,100,000.00	-1,008,933,456.00
1．提取盈余公积					7,639,916.06	-7,639,916.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6,833,456.00	-332,100,000.00	-1,008,933,456.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						-2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00,000.00						-200,000.00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734,952,761.96			169,801,682.46	904,754,444.41
2．本期使用				-734,952,761.96			-169,801,682.46	-904,754,444.4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1,923,282,291.36	3,558,937.95		1,453,872,961.34	15,516,701,610.75	4,616,923,753.00	26,768,346,554.40

法定代表人：张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贵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旭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1,476,089,268.68	3,193,844.48		1,453,872,961.34	11,760,329,741.82	17,947,492,816.3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4,007,000.00	1,476,089,268.68	3,193,844.48		1,453,872,961.34	11,760,329,741.82	17,947,492,81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9,762.05	-3,193,844.48		174,741,029.38	1,545,010,204.95	1,715,407,627.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19,362.05	-3,193,844.48			1,747,410,293.83	1,742,997,087.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4,741,029.38	-202,400,088.88	-27,659,05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4,741,029.38	-174,741,029.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659,059.50	-27,659,059.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05,095,299.92			605,095,299.92
2. 本期使用				-605,095,299.92			-605,095,299.92
(六) 其他		69,600.00					69,6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1,474,939,506.63			1,628,613,990.72	13,305,339,946.77	19,662,900,444.12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1,476,289,268.68	99,375,000.00		1,446,542,061.05	12,371,185,095.22	18,647,398,424.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09,015.77	-2,781,141.91	-3,090,157.68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4,007,000.00	1,476,289,268.68	99,375,000.00		1,446,233,045.28	12,368,403,953.31	18,644,308,267.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	-96,181,155.52		7,639,916.06	-608,074,211.49	-696,815,450.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6,181,155.52			76,399,160.57	-19,781,994.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639,916.06	-684,473,372.06	-676,833,45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639,916.06	-7,639,916.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6,833,456.00	-676,833,456.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000.00					-2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0,000.00					-20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95,902,514.27			495,902,514.27
2. 本期使用				-495,902,514.27			-495,902,514.2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007,000.00	1,476,089,268.68	3,193,844.48		1,453,872,961.34	11,760,329,741.82	17,947,492,816.32

法定代表人：张东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贵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吕旭东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泰集团”）独家发起募集设立的 B+H 股上市公司。公司创立于 1997 年 8 月，并于同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伊泰 B 股”（股票代码 900948）。公司于 2012 年 7 月在香港证券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伊泰煤炭”（股票代码 3948）。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506006264024904。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325,400.70 万股，其中伊泰集团持有境内有限售条件股份 160,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49.17%，流通 B 股总计 132,8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40.81%，H 股共发行 32,600.70 万股，占总股本 10.02%。公司注册地址：中国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总部地址：中国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母公司为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母公司为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经营范围

原煤生产、运输、烟酒销售、加油服务，原煤洗选、焦化、销售、煤炭进口、丙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搬运、装卸，公路建设与经营、煤矿设备及煤化工设备进口、矿山物资、太阳能发电、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备租赁等；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原煤洗选、销售，铁路运营管理服务及货物衍生服务，机车辆及线路维修，仓储服务，设备租赁，铁路材料及废旧物资销售；煤化工产品（柴油、汽油、石脑油、稳定轻烃、煤油、液体石蜡、煤基合成蜡、费托合成柴油组分油、煤基费托合成液体蜡、液化气、费托合成车用柴油、正构烷烃、异构烷烃）及其附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3)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煤炭采掘行业，以煤炭生产经营为主业，铁路运输为辅业、煤化工为产业延伸。

(4)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28 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 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1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2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52.00	52.00
3	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4	伊泰能源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5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6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7	呼和浩特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8	内蒙古伊泰准格尔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9	乌兰察布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10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6.27	96.27
11	鄂尔多斯大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50.99	50.99
12	内蒙古伊泰准东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90.00	90.00
13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76.99	76.99
14	准格尔旗呼准如意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51.00	51.00
15	内蒙古伊泰铁东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51.00	51.00
16	内蒙古伊泰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17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51.00	51.00
18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20	90.20
19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20	90.20
20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20	90.20
21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90.20	90.20
22	杭锦旗信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80.00	80.00
23	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级	80.00	80.00
24	伊泰清洁油品（天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25	伊泰清洁油品（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2 级	100.00	100.00
26	内蒙古伊泰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27	内蒙古伊泰纳林庙灾害治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28	北京伊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减少 3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杭锦旗信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立
内蒙古伊泰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立
内蒙古伊泰纳林庙灾害治理有限公司	新设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处置股权丧失控制权
新疆嘉禧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丧失控制权
伊泰雁栖（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

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D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

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A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B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C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其中: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具体量化标准为: 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 (含 50%)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 “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 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 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 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的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

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开发成本等。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项目整体开发时，拟开发土地全部转入开发成本。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

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

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

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

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40 年	3%-10%	12.13%-2.25%
机车		10 年	4%	9.6%
公路		20-25 年		5%-4%
运输设备		工作量法	3%	
井建		生产量法		
铁路		8-45 年	3%-5%	2.16%-12%
机电设备		5-20 年	3%-10%	19.8%-4.5%
其他设备		5-20 年	3%-10%	19.8%-4.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探矿权、采矿权及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

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 年、5 年或 10 年	合同期限或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10 年—50 年	土地使用证证载年限
采矿权	产量	可采储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年末，公司尚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

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或其它合理方法平均摊销。
-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

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 露天开采部分的拆迁补偿费和土地剥离费按产量法进行摊销。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2009年1月1日之后退休的员工可以自愿参加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

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 期权的行权价格；2) 期权的有效期；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 股价预计波动率；5) 股份的预计股利；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 收入**(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煤炭产品销售具体确认原则为：根据合同规定，对于到场交货方式的，按煤炭发到客户并经双方验收确定数量和质量指标后确认收入；对于汽运车板交货方式的，按客户在发运站或煤矿的装车数量和约定价格确认收入；对于铁路直达交货方式的，按运到客户指定地点并经验收后，按双方确定的数量和依据质量指标约定价格确认收入；对于离岸平仓方式销售的，按双方确定的装船数量和依据质量指标约定的价格确认收入。

石油化工产品销售具体确认原则为：以销售出库并与客户结算交易价款后确认收入。

运输业务具体确认原则为：相关运输业务完成之后，按照规定的运输单价和里程确认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i.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

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9.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

期营业外收入。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维简费和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维简费和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根据财政部、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及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公司煤矿按煤管站过站量提取维简费、安全费计入生产成本,维简费 2016 年按 10.50 元/吨提取;安全费按 15.00 元/吨提取。公司交通运输企业安全费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普通货运业务按照 1.00%提取;公司煤制油企业安全费以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按照 4.00%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0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00%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0%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0%提取。

维简费主要用于矿井(露天)开拓延伸工程、矿井(露天)技术改造、煤矿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固定资产零星购置、矿区生产补充勘探、综合利用和“三废”治理支出以及矿井新技术的推广等。

煤矿安全费用主要用于矿井主要通风设备的更新改造,完善和改造矿井瓦斯监测系统、抽放系统、综合防治煤与瓦斯突出、防灭火、防治水、机电设备设施的安全维护、供配电系

统的安全维护及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等方面的投入；交通运输业安全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道路、水路、铁路、管道运输设施和装卸工具安全状况检测及维护系统、运输设施和装卸工具附属安全设备等支出；煤制油安全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车间、库房、罐区等作业场所的监控、监测、通风、防晒、调温、防火、灭火、防爆、泄压、防毒、消毒、中和、防潮、防雷、防静电、防腐、防渗漏、防护围堤或者隔离操作等设施设备支出。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该文件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该文件还明确要求：“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应根据情况，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列示。

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上述相关规定，对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包括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58,514,790.82 元；从“应交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1,434,981,320.00 元、“其他流动负债”155,836,812.35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00%、11.00%、6.00%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柴油 1.2 元/升；石脑油 1.52 元/升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3.00%、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00%、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16.5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水利建设基金	营业收入	0.10%
资源税	煤炭销售额	从价 9.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00%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15.00%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15.00%
伊泰香港	16.50%
其他子公司	25.00%

2. 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0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0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4 年 8 月 20 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已经国务院批准，予以发布，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3 年第 21 号）中的鼓励类产业，自 2011 年至 2020 年按照 15.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经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305000001）认定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自2013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13年-2015年）。2016年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执行15.0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1)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90.0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0%，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00%。

(2)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05,308.57	1,248,661.69
银行存款	4,431,354,183.58	6,704,609,864.56
其他货币资金	612,832,619.32	42,263,935.07
合计	5,045,592,111.47	6,748,122,461.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659,838.89	43,302,108.0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78,001,400.00	
环保押金	24,818,664.14	32,471,705.07
煤矿风险保证金	10,012,555.18	9,792,230.00
合计	612,832,619.32	42,263,935.07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7,797,446.25	1,369,573,105.33
商业承兑票据	1,343,097.71	
合计	179,140,543.96	1,369,573,105.3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81,456,210.37
合计	881,456,210.3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 8,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票据尾号为 964661、966296）质押予平安银行开具 7,000.00 万元分离式保函，该保函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到期。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3,150,370.23	99.65			2,153,150,370.23	2,445,685,422.14	100.00	2,445,685,422.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08,101.84	0.35	7,508,101.84	100.00				
合计	2,160,658,472.07	/	7,508,101.84	/	2,153,150,370.23	2,445,685,422.14	/	2,445,685,422.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2,153,150,370.23		
合计	2,153,150,370.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信用良好且经常性往来的客户，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08,101.8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广东珠投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45,799,230.65	11.38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233,032,868.83	10.79	
华润电力(江苏)燃料有限公司	155,267,549.84	7.19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126,715,901.01	5.86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22,831,178.10	5.68	
合计	883,646,728.43	40.9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2,111,722.14	84.81	553,858,444.45	78.15
1 至 2 年	2,829,021.45	0.49	115,701,611.93	16.33
2 至 3 年	76,172,799.84	13.13	24,945,300.00	3.52
3 年以上	9,164,276.00	1.57	14,227,617.45	2.00
合计	580,277,819.43	100.00	708,732,973.8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准格尔旗政府拆迁办	59,192,850.00	2-3 年	拆迁尚未完成
内蒙古科源水务有限公司	9,164,276.00	3 年以上	尚未开始供水
内蒙古天河水务有限公司	7,841,677.60	2-3 年	尚未开始供水
合计	76,198,803.6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89,910,556.18	15.49	2016 年	运输劳务尚未提供
准格尔旗政府拆迁办	79,823,524.00	13.76	2016 年、2014 年	拆迁尚未完成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69,947,108.74	12.05	2016 年	运输劳务尚未提供
伊旗拆迁补偿办	49,323,699.48	8.50	2016 年	拆迁尚未完成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3,976,291.38	5.86	2016 年	运输劳务尚未提供
合计	322,981,179.78	55.66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2,217,305.58	95.52			432,217,305.58	278,263,347.73	92.68			278,263,347.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273,913.89	4.48	13,038,331.69	64.31	7,235,582.20	21,992,193.74	7.32	14,756,611.54	67.10	7,235,582.20
合计	452,491,219.47	/	13,038,331.69	/	439,452,887.78	300,255,541.47	/	14,756,611.54	/	285,498,929.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伊金霍洛旗煤炭局	7,215,712.20	3,000,000.00	41.58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内蒙古自治区国土资源厅财务处	4,492,540.00	1,472,670.00	32.78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鄂尔多斯置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92,980.20	192,980.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公司	8,372,681.49	8,372,681.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273,913.89	13,038,331.69	—	

2) 组合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432,217,305.58		
合计	432,217,305.5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38,829.4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000,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	4,000,000.00	款项收回
合计	4,000,00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157,109.3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鄂尔多斯市蒙根影视文化广告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0	长期无法收回	董事长及经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6,000,000.00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72,353,884.72	215,808,960.89
保证金	163,982,528.61	64,738,607.84
代垫款	2,097,620.49	7,476,859.05
职工借款	7,177,545.65	7,449,833.09
押金	6,879,640.00	4,781,280.60
合计	452,491,219.47	300,255,541.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9,000,000.00	1 年以内	28.51
准格尔旗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80,171,970	1-5 年	17.72
新华(大庆)国际石油资讯中心有限公司	油款	41,250,000.00	1-2 年	9.12
察布查尔县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30,280,000.00	1-2 年	6.69
中粮期货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026,977.48	1 年以内	5.31
合计	/	304,728,947.48	/	67.3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1,506,393.56	4,337,894.84	357,168,498.72	553,811,165.23	4,486,667.64	549,324,497.5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445,484,213.33		1,445,484,213.33	453,949,605.29		453,949,605.29
周转材料	938,948.02		938,948.02	996,150.09		996,150.09
低值易耗品	211,083.56		211,083.56	229,250.71		229,250.71
开发成本				80,994,721.49		80,994,721.49
合计	1,808,140,638.47	4,337,894.84	1,803,802,743.63	1,089,980,892.81	4,486,667.64	1,085,494,225.1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86,667.64			148,772.80		4,337,894.84
合计	4,486,667.64			148,772.80		4,337,894.8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说明：开发成本系新疆嘉禧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核算的浩源大厦项目成本，本期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处置新疆嘉禧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股权丧失控制权，自丧失控制权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162,851,811.63	703,760,621.27
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预交企业所得税	71,951,896.27	124,926,518.33
预交资源税		62,514,116.30
其他	177,612.10	
合计	1,434,981,320.00	1,091,201,255.9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917,117,506.57	48,964,882.91	8,868,152,623.66	6,588,642,637.34	20,938,827.30	6,567,703,810.0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79,237,910.07	48,964,882.91	30,273,027.16	79,237,910.07	20,938,827.30	58,299,082.77
按成本计量的	8,837,879,596.50		8,837,879,596.50	6,509,404,727.27		6,509,404,727.27
合计	8,917,117,506.57	48,964,882.91	8,868,152,623.66	6,588,642,637.34	20,938,827.30	6,567,703,810.0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79,237,910.07		79,237,910.07
公允价值	30,273,027.16		30,273,027.1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48,964,882.91		48,964,882.91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淮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865,287,000.00			865,287,000.00	18.96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32,800,000.00			532,800,000.00	15.00	
鄂尔多斯市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	
内蒙古康恩贝药业有限公司	27,272,727.27		27,272,727.27		12.00	
蒙西华中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00,000,000.00		600,000,000.00	10.00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700,045,000.00			2,700,045,000.00	9.00	74,144,730.76
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4.00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56,252,403.50	43,747,596.50	1.11	14,114,466.66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912,000,000.00	1,912,000,000.00		3,824,000,000.00	10.00	
合计	6,509,404,727.27	2,412,000,000.00	83,525,130.77	8,837,879,596.50	/	88,259,197.42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0,938,827.30		20,938,827.30
本期计提	28,026,055.61		28,026,055.61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48,964,882.91		48,964,882.91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司	32,288,867.82	-1,247,660.95					31,041,206.87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小计	81,288,867.82	-1,247,660.95					80,041,206.87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32,583,333.12	132,583,333.12	
伊泰（北京）合成技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5,387,183.68	-5,136,895.23			250,288.45			250,288.45
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417,675.71	-2,172,422.72					23,245,252.99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0,396,817.60	3,239,062.39	69,600.00	13,444,725.38			260,260,754.61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400,672,352.63	3,935,129.64					404,607,482.27	
赤峰华远酒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424,606.82					14,575,393.18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77,655,093.41	-61,971,805.99					15,683,287.42	
新疆嘉禧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72,652.55				43,467,652.55	41,895,000.00	
小计	794,529,123.03	-64,104,191.28	69,600.00	13,444,725.38	250,288.45	176,050,985.67	892,850,503.59	250,288.45
合计	875,817,990.85	-65,351,852.23	69,600.00	13,444,725.38	250,288.45	176,050,985.67	972,891,710.46	250,288.45

其他说明

说明 1: 伊泰（北京）合成技术有限公司发生超额亏损，该项投资已按权益法核算减记至零。

说明 2: 2015 年 10 月，本公司子公司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盛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新疆嘉禧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0% 股权以 4,360.50 万元人民币转让予新疆盛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完成。转让完成后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持有新疆嘉禧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00% 的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

说明 3: 2016 年 12 月 27 日，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有的 36.00% 股权，股权作价 12,900.00 万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内蒙古同达煤炭有限公司 37.00% 的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2,936,380.67			572,936,380.6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72,936,380.67			572,936,380.6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1,089,673.46			111,089,673.46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67,352.94			21,367,352.94
(1) 计提或摊销	21,367,352.94			21,367,352.9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2,457,026.40			132,457,026.4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0,479,354.27			440,479,354.27
2. 期初账面价值	461,846,707.21			461,846,707.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伊泰大酒店 C 座	17,735,198.27	尚在办理中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车	井建	公路	铁路	运输设备	机电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99,795,607.93	400,636,723.34	1,314,695,079.43	817,523,460.80	8,051,061,726.66	270,117,575.45	7,594,602,049.39	693,881,818.53	23,942,314,041.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5,576,560.52	282,000.00	458,293,534.20	48,272,203.90	4,025,209,718.26	7,378,097.83	1,128,807,367.15	39,230,522.64	7,193,050,004.50
(1) 购置	29,726,893.66	282,000.00	59,345.00	-	5,450,558.70	7,378,097.83	126,053,317.95	14,601,767.57	183,551,980.71
(2) 在建工程转入	1,455,849,666.86	-	458,234,189.20	48,272,203.90	4,019,759,159.56	-	1,002,754,049.20	24,628,755.07	7,009,498,023.7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00,505,922.23	1,380,000.00	355,408,810.37	231,946,545.79	-	24,797,680.55	358,585,708.40	30,295,156.05	1,202,919,823.39
(1) 处置或报废	122,745,254.13	1,380,000.00	268,779,040.04	11,480,829.10	-	22,199,815.68	309,913,103.20	20,035,098.52	756,533,140.67
(2) 合并范围变动	77,760,668.10	-	86,629,770.33	6,622,789.17	-	2,597,864.87	48,672,605.20	10,260,057.53	232,543,755.20
(3) 转入无形资产				213,842,927.52					213,842,927.52
4. 期末余额	6,084,866,246.22	399,538,723.34	1,417,579,803.26	633,849,118.91	12,076,271,444.92	252,697,992.73	8,364,823,708.14	702,817,185.12	29,932,444,222.6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18,337,069.74	210,922,024.37	429,666,199.15	314,837,384.43	1,140,083,574.37	200,219,926.13	3,523,538,146.82	407,214,779.66	7,244,819,104.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2,121,227.10	10,571,224.82	83,354,690.17	34,322,275.66	216,405,793.92	26,021,890.70	792,839,547.52	133,560,685.97	1,539,197,335.86
(1) 计提	242,121,227.10	10,571,224.82	83,354,690.17	34,322,275.66	216,405,793.92	26,021,890.70	792,839,547.52	133,560,685.97	1,539,197,335.86
3. 本期减少金额	64,326,365.19	1,324,800.00	208,970,352.96	133,023,243.19	-	26,227,365.33	414,104,624.55	58,446,378.12	906,423,129.34
(1) 处置或报废	41,322,105.61	1,324,800.00	151,032,465.89	3,466,541.93	-	24,334,763.54	382,694,919.13	51,894,177.63	656,069,773.73
(2) 合并范围变动	23,004,259.58	-	57,937,887.07	2,289,516.73	-	1,892,601.79	31,409,705.42	6,552,200.49	123,086,171.08
(3) 转入无形资产	-	-	-	127,267,184.53	-	-	-	-	127,267,184.53
4. 期末余额	1,196,131,931.65	220,168,449.19	304,050,536.36	216,136,416.90	1,356,489,368.29	200,014,451.50	3,902,273,069.79	482,329,087.51	7,877,593,311.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4,291,043.20		16,757,904.25	2,513,012.40				1,226,701.05	94,788,660.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127,510.67		2,078,777.30	2,575,566.81					224,781,854.78
(1) 计提	220,127,510.67		2,078,777.30	2,575,566.81					224,781,854.78

(2) 合并范围变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71,468,669.20		16,728,533.91	2,513,012.40				1,226,701.05	91,936,916.56
(1) 处置或报废	50,860,400.16		5,928,984.39	881,980.03					57,671,364.58
(2) 合并范围变动	20,608,269.04		10,799,549.52	1,631,032.37				1,226,701.05	34,265,551.98
4. 期末余额	222,949,884.67		2,108,147.64	2,575,566.81					227,633,599.1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65,784,429.90	179,370,274.15	1,111,421,119.26	415,137,135.20	10,719,782,076.63	52,683,541.23	4,462,550,638.35	220,488,097.61	21,827,217,312.33
2. 期初账面价值	3,707,167,494.99	189,714,698.97	868,270,976.03	500,173,063.97	6,910,978,152.29	69,897,649.32	4,071,063,902.57	285,440,337.82	16,602,706,275.9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0,940.00	10,393.00		547.00	
机电设备	26,637,914.85	19,548,337.41		7,089,577.44	
运输设备	2,839,673.97	2,588,579.78		251,094.19	
井建	59,345.00	7,069.19	29,370.34	22,905.47	
其他设备	5,187,826.29	4,532,194.50		655,631.79	
合 计	34,735,700.11	26,686,573.88	29,370.34	8,019,755.89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车	248,612,100.00	144,237,460.40		104,374,639.60
运输设备	13,194,200.00	9,045,796.07		4,148,403.93
机电设备	5,982,200.00	2,555,348.74		3,426,851.26
其他设备	1,080,600.00	859,606.91		220,993.09
合 计	268,869,100.00	156,698,212.12		112,170,887.88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77,973,764.78	尚在办理阶段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2,076,443,312.68	239,632,684.98	21,836,810,627.70	24,724,036,371.96	41,937,987.09	24,682,098,384.87
合计	22,076,443,312.68	239,632,684.98	21,836,810,627.70	24,724,036,371.96	41,937,987.09	24,682,098,384.8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伊泰化工-120万吨精细化工品工程	1,918,726.00	7,496,402,432.51	3,309,527,162.36			10,805,929,594.87	60.52	60.52	1,090,298,949.11	541,387,092.26	6.50	贷款、其他
伊犁能源-100万吨煤制油工程	1,632,218.44	3,842,818,953.16	450,424,788.02			4,293,243,741.18	35.57	35.57	685,545,682.38	253,032,997.55	5.85	贷款、其他
新疆能源-200万吨煤制油工程	3,200,788.91	4,232,930,435.06	95,413,277.17	31,610,171.12	351,790,205.72	3,944,943,335.39	16.24	16.24	523,756,073.62	200,041,422.26	6.23	贷款、其他
伊犁矿业-配套煤矿工程		691,555,812.05	120,871,564.30			812,427,376.35			83,376,356.60	20,097,808.90	5.03	贷款、其他
煤制油-200万吨煤间接液化工程	2,934,231.04	661,088,246.60	43,811,895.95	1,234,228.76		703,665,913.79	2.40	2.40	71,830,182.11			贷款、其他
大马铁路	329,500.00	468,409,056.98	14,430,387.41			482,839,444.39	14.65	14.65				其他
其他项目		7,330,831,435.60	787,924,740.73	6,976,653,623.91	108,708,645.71	1,033,393,906.71			60,195,991.10	22,143,744.89		其他
合计		24,724,036,371.96	4,822,403,815.94	7,009,498,023.79	460,498,851.43	22,076,443,312.68	/	/	2,515,003,234.92	1,036,703,065.8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萨瓦娜酒店二期工程	239,632,684.98	预计在建项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小于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239,632,684.98	/

21、工程物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材料	386,537,262.54	323,163,849.67
尚未安装的设备	653,158,864.79	545,988,936.72
合计	1,039,696,127.33	869,152,786.39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公路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06,874,478.03	601,942,124.26	36,348,034.17	112,436,294.78		1,757,600,931.24
2. 本期增加金额	462,148,754.89			1,611,052.55	213,842,927.52	677,602,734.96
(1) 购置	1,062,607.62			1,611,052.55		2,673,660.1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61,086,147.27				213,842,927.52	674,929,074.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18,132.26	36,832,700.00		4,256,309.21		59,007,141.47
(1) 处置				10,500.00		10,500.00
(2) 合并范围变化（注 1）	16,062,982.97	36,832,700.00		4,245,809.21		57,141,492.18
(3) 其他减少	1,855,149.29					1,855,149.29
4. 期末余额	1,451,105,100.66	565,109,424.26	36,348,034.17	109,791,038.12	213,842,927.52	2,376,196,524.7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8,313,199.52	216,510,177.01	18,043,111.26	73,153,220.35	-	436,019,70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98,463.39	22,325,838.72	2,630,250.57	22,822,678.17	130,009,402.64	202,686,633.49
(1) 计提	24,898,463.39	22,325,838.72	2,630,250.57	22,822,678.17	2,742,218.11	75,419,448.96
(2)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27,267,184.53	127,267,184.53
3. 本期减少金额	2,985,518.44	25,166,673.19		3,267,193.51		31,419,385.14
(1) 处置				875.00		875.00

(2) 合并范围变化 (注 1)	2,760,622.02	25,166,673.19		3,266,318.51		31,193,613.72
(3) 其他减少	224,896.42					224,896.42
4. 期末余额	150,226,144.47	213,669,342.54	20,673,361.83	92,708,705.01	130,009,402.64	607,286,956.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897,568.57	16,278,654.76		353,877.87		26,530,101.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5,003,393.38	4,391,061.86		353,877.87		9,748,333.11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变化 (注 1)	5,003,393.38	4,391,061.86		353,877.87		9,748,333.11
4. 期末余额	4,894,175.19	11,887,592.90				16,781,768.0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95,984,781.00	339,552,488.82	15,674,672.34	17,082,333.11	83,833,524.88	1,752,127,800.15
2. 期初账面价值	868,663,709.94	369,153,292.49	18,304,922.91	38,929,196.56		1,295,051,121.90

注 1：本期公司因对内蒙古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股权处置而丧失控制权，合并范围发生变动，将内蒙古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日的无形资产余额、累计摊销额在合并范围变化处列示。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露天开采拆迁 补偿费、剥离费	1,697,38 9,062.76	231,507,515.75	419,347,824.79	48,513,378.26	1,461,03 5,375.46
土地租赁费	37,846,8 33.35		1,375,666.66		36,471,1 66.69
水权使用费	10,437,2 71.89		875,855.00		9,561,41 6.89
其他	14,067,4 45.67	3,592,637.84	12,076,023.20		5,584,06 0.31
合计	1,759,74 0,613.67	235,100,153.59	433,675,369.65	48,513,378.26	1,512,65 2,019.35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 备	582,620,191.68	145,037,106.25	149,668,497.61	37,417,124.45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192,462,062.36	48,115,515.59	13,853,445.00	3,463,361.25
可抵扣亏损	44,213,696.27	6,632,054.44	1,128,597,371.52	282,149,342.87
业务及股权 收购	2,447,476,916.36	611,869,229.09	3,025,698,628.97	756,424,657.27
价格调整基 金	613,568,588.18	124,729,016.33	708,046,013.79	147,405,630.17
试运行利润	318,588,167.75	56,281,876.03	247,405,555.13	37,110,833.27
递延收益及 其他	57,782,630.76	11,277,927.58	74,873,572.53	16,276,885.88
生态环境补 偿金	22,190,832.76	5,547,708.19	26,190,832.74	6,547,708.19
公允价值变 动	80,240.00	20,060.00	65,600.00	16,400.00
合计	4,278,983,326.12	1,009,510,493.50	5,374,399,517.29	1,286,811,943.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515,751.39	3,378,937.85	20,074,940.42	5,018,735.10
合计	13,515,751.39	3,378,937.85	20,074,940.42	5,018,735.1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73,113,624.42	306,621,083.36
递延收益	55,338,027.00	
预计负债——复垦费	23,771,384.77	
资产减值准备	6,123,557.40	84,666,551.64
合计	258,346,593.59	391,287,635.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12,712,941.58	
2017	706,919.59	14,716,315.43	
2018	9,622,321.86	18,006,969.92	
2019	84,334,159.74	91,602,146.44	
2020	56,826,271.69	169,582,709.99	
2021	21,623,951.54		
合计	173,113,624.42	306,621,083.36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公路款	39,302,157.00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进项税	2,330,527.76	3,526,642.40
股权收购预付款		30,000,000.00
其他	4,035,000.00	
合计	45,667,684.76	33,526,642.4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0
保证借款		55,000,000.00
信用借款	1,400,000,000.00	745,864,800.00
合计	1,400,000,000.00	1,800,864,8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240.00	65,600.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80,240.00	65,600.00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80,240.00	65,600.00

其他说明：

期末为动力煤期货业务浮亏 80,240.00 元。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7,448,368.25	38,084,031.00
银行承兑汇票	734,880,817.93	287,066,365.75
合计	1,242,329,186.18	325,150,396.7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购煤款	538,144,552.57	442,907,473.69
应付材料及设备款	278,294,396.94	318,370,193.26
应付采掘及矿务工程款	254,773,537.16	196,308,269.22
应付运费	94,530,931.21	72,104,153.32
应付维修费	69,519,689.87	37,992,958.97
其他	219,989,241.73	123,322,996.92
合计	1,455,252,349.48	1,191,006,045.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内蒙古铁路运营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17,868.00	未到付款期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32,860.85	未到付款期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四十九工程处	4,149,769.67	未到付款期
秦皇岛市华科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043,560.47	未到付款期
山特维克矿山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605,821.59	未到付款期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219,946.50	未到付款期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	3,030,000.0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28,499,827.08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煤款	302,749,278.18	68,428,407.21
预收股权转让款	6,395,000.00	50,000,000.00
预收第三方铁路运费	75,111,535.29	41,903,795.62
预收售油款	20,935,961.40	23,318,843.33
预收仓储保管费		749,442.87
预收住宿费餐饮费	2,263,291.91	
合计	407,455,066.78	184,400,489.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内蒙古国电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金山热电厂	10,086,803.49	尚未提供服务
准格尔旗光裕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0	结算尾款
鄂尔多斯市益能煤业有限公司	481,270.50	结算尾款
包头市恒源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91,101.53	结算尾款
合计	11,519,175.52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5,888,799.92	1,182,894,210.04	1,167,595,223.33	221,187,786.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45,631.37	129,375,971.73	130,473,843.47	2,847,759.63
三、辞退福利		1,658,188.64	1,658,188.6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9,834,431.29	1,313,928,370.41	1,299,727,255.44	224,035,546.2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0,330,245.99	1,049,423,950.23	1,020,980,468.04	208,773,728.18
二、职工福利费	-	26,340,685.53	26,340,685.53	
三、社会保险费	1,053,650.06	47,246,357.02	47,609,764.52	690,242.5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96,060.73	35,570,226.84	35,941,391.54	424,896.03
工伤保险费	218,999.57	6,988,065.91	7,051,067.98	155,997.50
生育保险费	38,589.76	4,688,064.27	4,617,305.00	109,349.03
四、住房公积金	2,646,052.02	40,096,760.20	39,495,851.00	3,246,961.2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858,851.85	19,786,457.06	33,168,454.24	8,476,854.67
合计	205,888,799.92	1,182,894,210.04	1,167,595,223.33	221,187,786.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67,029.92	100,362,432.15	101,292,151.62	1,637,310.45
2、失业保险费	213,101.45	6,376,442.58	6,528,044.85	61,499.18
3、企业年金缴费	1,165,500.00	22,637,097.00	22,653,647.00	1,148,950.00
合计	3,945,631.37	129,375,971.73	130,473,843.47	2,847,759.63

其他说明:

设定提存计划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企业年金试行办法》、《企业年金基金管理试行办法》, 结合单位实际,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1 日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其受托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户管理人为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该年金计划的适应范围为与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关系并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职工, 职工月缴费工资基数为 2,500.00 元, 企业缴费比例为 10.00%, 个人缴费比例为 2.00%。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金计划无重大变化。

38、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3,646,358.19	296,375,311.99
消费税		
营业税		6,021,110.86
企业所得税	98,689,672.84	36,865,601.21
个人所得税	4,842,193.91	3,290,089.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03,342.05	24,766,580.35
价格调节基金	613,568,588.19	763,456,710.51
资源税	79,595,625.61	4,333,263.58

代扣代缴税金	8,899,226.67	8,535,949.62
教育费附加	5,301,990.20	11,096,594.12
水利建设基金	4,398,911.67	2,334,687.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02,581.55	7,392,127.56
印花税	3,194,271.20	1,843,603.75
河道治理费	69,340.99	34,517.69
房产税	26,857.15	12,000.00
合计	1,054,938,960.22	1,166,358,147.83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8,099,634.82	69,849,440.10
企业债券利息	159,107,974.92	159,107,974.9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45,916.67	10,332,203.5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38,353,526.41	239,289,618.5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6,078,665.07	710,430.00
合计	76,078,665.07	710,430.00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安工程及设备款	2,638,386,442.74	2,633,702,797.02
保证金及押金	550,541,653.01	284,128,740.22
股权收购价款	129,000,000.00	
煤管费	75,473,846.60	57,916,342.80
其他	260,269,456.00	374,506,199.28
合计	3,653,671,398.35	3,350,254,079.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省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3,672,168.50	未到付款期
鄂尔多斯市广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纳林庙煤矿	103,000,000.00	合作款，尚未开展
中航黎明锦西化工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645,000.00	未到付款期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54,669,183.81	未到付款期
迪尔集团有限公司	45,623,765.4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554,610,117.71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34,584,616.00	3,417,885,060.58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634,584,616.00	3,417,885,060.5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55,836,812.35	
合计	155,836,812.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1,319,642,286.40	13,232,816,417.93
信用借款	11,599,632,037.82	7,867,000,000.00
合计	22,919,274,324.22	21,099,816,417.93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债券	7,980,574,571.42	7,976,052,748.14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合计	6,980,574,571.42	7,976,052,748.1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期末余额
12 伊泰股 MTN1	1,000,000,000.00	2012/12/24	5 年	1,000,000,000.00	997,041,582.95	55,300,000.00	2,958,417.05	1,000,000,000.00
13 伊泰煤 MTN1	2,500,000,000.00	2013/04/15	5 年	2,500,000,000.00	2,497,791,850.89	123,750,000.00	74.74	2,497,791,925.63
14 伊泰 01	4,500,000,000.00	2014/10/08	5 年	4,500,000,000.00	4,481,219,314.30	314,550,000.00	1,563,331.49	4,482,782,645.79
合计	/	/	/	8,000,000,000.00	7,976,052,748.14	493,600,000.00	4,521,823.28	7,980,574,571.4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86,656,342.40	281,335,227.76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26,000,000.00	526,000,000.00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复垦费	48,176,726.52	47,885,881.03	根据管理层估计计提
合计	48,176,726.52	47,885,881.03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878,027.00	1,090,000.00	1,730,000.00	72,238,027.00	
合计	72,878,027.00	1,090,000.00	1,730,000.00	72,238,027.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西营子储煤厂治理抑尘项目	950,000.00		300,000.00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二矿井密闭园筒储煤仓项目	6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宏一矿井密闭园筒储煤仓项目	2,160,000.00		180,000.00	1,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蒸汽发电项目	3,875,000.00		250,000.00	3,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锅炉烟气脱硫项目	7,900,000.00		400,000.00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温浆态床费托合成项目	775,000.00		50,000.00	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费托合成水综合利用项目	5,300,000.00		250,000.00	5,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补助	51,318,027.00			51,318,027.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商品贴息资金		1,090,000.00		1,0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2,878,027.00	1,090,000.00	1,730,000.00	72,238,027.00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54,007,000.00						3,254,007,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8,751,926.89	3,555.55	90,781,316.49	417,974,165.95
其他资本公积	1,414,530,364.47	69,600.00	1,219,362.05	1,413,380,602.42
合计	1,923,282,291.36	73,155.55	92,000,678.54	1,831,354,768.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公司 27.00%股权的议案》，本公司以 12,900.00 万元价格受让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宝山煤矿 27.00%股权，收购完成后宝山煤矿成为伊泰股份全资子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收购已经完成，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取得该等股权支付的对价与按该等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公司自购买日持续计算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90,781,316.49 元。

2、2016 年 8 月，本公司召开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内蒙古康恩贝药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所持有的内蒙古康恩贝药业有限公司 12.00%的股权以 5,0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经完成，公司不再持有内蒙古康恩贝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将原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从资本公积转入当期投资收益-1,219,362.05 元。

3、本期按照持股比例确认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其他权益变动享有额，增加资本公积 69,600.00 元。

56、库存股

☐ 适用 ☒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8,937.95	-2,862,887.06	-1,064,614.82	1,395,572.24	1,760,665.7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93,844.48	-4,258,459.30	-1,064,614.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5,093.47	1,395,572.24		1,395,572.24	1,760,665.7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558,937.95	-2,862,887.06	-1,064,614.82	1,395,572.24	1,760,665.7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公司购买的秦皇岛港 H 股，本期公允价值持续下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4,258,459.30 元，所得税影响额为 1,064,614.82 元。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1,901,346.38	581,901,346.38	
维简费		324,364,454.37	324,364,454.37	
合计		906,265,800.75	906,265,800.75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53,872,961.34	174,741,029.38		1,628,613,990.72
合计	1,453,872,961.34	174,741,029.38		1,628,613,990.72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16,701,610.75	16,110,364,981.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09,015.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516,701,610.75	16,110,673,996.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85,762,176.05	90,500,985.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4,741,029.38	7,639,916.0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659,059.50	676,833,45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00,063,697.92	15,516,701,610.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89,159,753.22	16,145,888,455.47	19,340,020,767.80	15,077,369,988.41
其他业务	269,345,213.27	187,388,230.91	225,497,367.54	157,425,252.10
合计	22,858,504,966.49	16,333,276,686.38	19,565,518,135.34	15,234,795,240.51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47,118.56	3,708,854.05
营业税	4,842,522.46	15,750,790.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317,690.27	92,428,258.05
教育费附加	42,793,943.94	46,067,264.93
资源税	511,271,499.54	325,214,107.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529,295.82	30,690,098.78
房产税	25,359,560.89	
土地使用税	19,301,840.94	
车船使用税	105,785.49	
印花税	13,747,603.50	
其他	24,713,447.16	35,203,759.49
合计	750,030,308.57	549,063,133.79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港口费用	696,980,165.25	823,804,493.03
职工薪酬	61,901,420.85	68,103,927.64
折旧与摊销	23,455,512.88	30,215,223.77
业务费	9,823,111.06	10,187,663.99
差旅费	7,602,407.44	7,757,847.71
运输装车劳务费	5,881,898.96	36,067,828.37
租赁物管费	5,005,514.50	12,023,911.51
水电费	782,963.83	1,255,998.07
其他	10,055,985.93	38,425,054.99
合计	821,488,980.70	1,027,841,949.08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5,848,366.50	459,702,522.63
折旧与摊销	230,093,261.51	208,985,045.34
劳务费	65,207,169.08	81,336,842.23
差旅费	48,142,941.02	56,809,531.64
业务费	38,069,047.36	40,856,731.24
税金	36,123,913.85	266,032,657.30
绿化物管费	32,980,247.88	64,492,149.13
办公费	27,608,457.99	28,567,967.88
审计、咨询费	15,418,088.32	18,841,641.92
其他	182,881,863.86	375,243,686.93
合计	1,132,373,357.37	1,600,868,776.24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33,537,404.14	867,813,274.12
减：利息收入	-60,697,511.87	-64,150,331.91
汇兑损益	5,235,602.80	21,672,687.11
手续费	6,359,382.26	1,848,631.02
合计	884,434,877.33	827,184,260.34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946,931.32	-274,605.00
二、存货跌价损失		4,486,667.6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3,767,596.31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50,288.45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4,781,854.78	82,158,352.10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39,632,684.98	41,937,987.09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9,894,627.61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00,379,355.84	148,203,029.4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640.00	-65,600.00
合计	-14,640.00	-65,600.00

其他说明：

本期开展动力煤期货业务产生的浮动盈亏为 14,640.00 元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351,852.23	16,765,306.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0,689,389.3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279,247.20	25,712,102.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90,897,910.44	16,614,836.4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46,634.78	97,976,172.91
合计	235,461,329.57	157,068,418.88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2,621,012.15	12,684,970.10	52,621,012.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2,621,012.15	12,684,970.10	52,621,012.1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21,001,031.65	44,464,216.07	21,001,031.65
罚没收入	3,945,922.60	5,055,257.33	3,945,922.60
无法支付的债务	1,000,563.10	588,175.02	1,000,563.10
井田压覆补偿款		4,844,675.00	
其他	14,292,072.57	3,126,020.10	14,292,072.57
合计	92,860,602.07	70,763,313.62	92,860,60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废蒸汽发电项目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温浆态床费托合成项目	50,000.00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锅炉烟气脱硫项目	4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社保补贴		5,125,931.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财政专项资金	3,479,900.00	13,158,7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专项资金	5,000.00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科学技术奖励服务中心奖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人才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草原英才”工程补助经费	3,0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准格尔旗科学技术部专利资助费	85,000.00	83,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审计财政补助款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3,164,650.48	6,048,885.07	与收益相关
补贴款	169,36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专项基金	7,360,000.00	9,8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费	200,000.00	402,000.00	与收益相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化专项款	780,000.00	7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煤炭应急储备补助资金	1,125,000.00	6,470,7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资助经费	1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秀创新载体奖及优秀发明专利奖		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奖励款	73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补贴及返还	101,121.1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001,031.65	44,464,216.07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6,220,350.52	62,710,367.49	186,220,350.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6,220,350.52	62,710,367.49	186,220,350.5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8,164,580.00	16,831,948.00	8,164,580.00
生态恢复补偿金		10,065,313.29	
罚款支出	3,224,991.92	4,049,851.37	3,224,991.92
赔偿款		1,432,749.02	
其他	2,346,961.97	15,914,387.13	2,346,961.97
合计	199,956,884.41	111,004,616.30	199,956,884.41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2,783,407.62	155,268,940.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6,726,267.43	-113,672,282.22
合计	439,509,675.05	41,596,658.4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64,871,807.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1,217,951.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803,263.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80,067.1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5,830,585.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0,010,248.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169,361.6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86,781.26
抵免所得税的影响	-462,702.60
所得税费用	439,509,675.05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0,697,511.87	64,150,331.91
周转金及保证金、押金	22,632,444.44	41,514,547.04
政府补助	19,271,031.65	94,922,716.07
井田压覆补偿款		4,844,675.00
其他	18,237,995.17	8,769,452.45
合计	120,838,983.13	214,201,722.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周转资金、质保金、保修金等	322,700,018.09	329,201,639.97
差旅费	54,757,145.16	68,131,767.11
业务费	45,627,294.63	53,868,911.59
公益性捐赠支出	8,164,580.00	16,831,948.00
其他	3,599,951.99	1,848,631.02
合计	434,848,989.87	469,882,897.6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期货保证金	140,000,000.00	40,025,566.06
合计	140,000,000.00	40,025,566.0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货保证金	175,000,000.00	3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净现金流量	23,964,991.84	
合计	198,964,991.84	3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		279,000,000.00
合计		279,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风险押金	570,568,684.25	
融资租赁资产偿付本金	12,375,000.00	
发行股票债券直接支付的手续费、宣传费、咨询费等费用	10,5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593,443,684.25	10,500,000.00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25,362,132.48	252,726,603.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0,379,355.84	148,203,029.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09,424,249.38	1,286,432,273.06
无形资产摊销	75,419,448.96	82,600,967.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3,675,369.65	382,581,226.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599,338.37	50,025,397.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40.00	65,6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33,537,404.14	867,813,274.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5,461,329.57	-157,068,41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301,449.85	-110,365,35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39,797.25	-3,306,929.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8,308,518.46	619,769,368.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337,371.67	-2,135,940,102.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0,867,393.44	552,388,171.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2,635,088.42	1,835,925,108.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32,759,492.15	6,705,858,526.2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705,858,526.25	6,959,946,065.9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3,099,034.10	-54,087,539.7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964,991.84
其中: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3,818,249.84
新疆嘉禧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6,742.00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3,964,991.84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32,759,492.15	6,705,858,526.25
其中: 库存现金	1,405,308.57	1,248,661.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31,354,183.58	6,704,609,864.56
二、现金等价物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个月到期的银行理财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2,759,492.15	6,905,858,526.2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2,832,619.32	存放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环保押金
应收票据	80,000,000.00	票据质押
合计	692,832,619.32	/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39,330,282.90
其中：美元	5,670,480.81	6.9370	39,330,254.25
欧元			
港币	33.92	0.8945	28.65
长期借款			130,276,940.22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科威特第纳尔	5,749,500.00	22.6588	130,276,940.2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包含的境外经营实体子公司为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经营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资产负债表主要报表项目折算汇率为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美元汇率：1 美元=6.9370 人民币。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29,000,000.00	36.00	出售	2016年12月31日	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	77,688,074.16	37.00	52,737,257.11	132,583,333.33	79,846,076.22	已处置股权转让价值计算剩余每股公允价值	
新疆嘉禧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605,000.00	51.00	出售	2016年3月31日	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	2,343,510.72	49.00	39,643,391.66	41,895,000.00	2,251,608.34	已处置股权转让价值计算剩余每股公允价值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2016年8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鄂尔多斯市信昌建设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杭锦旗信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于2016年8月23日取得杭锦旗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150625397671661D）；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8,000.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80%。本期合并范围新增1家控股子公司。

2、2016年1月，本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内蒙古伊泰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0.20亿元人民币，于2016年5月20日取得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胜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150602MA0MWRLGXD）；公司认缴出资52,000.00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0.98%。本期合并范围新增1家子公司。

3、2016 年 6 月，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伊泰纳林庙灾害治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1,00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取得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胜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150602MA0MY269X0）。本期合并范围新增 1 家全资子公司。

4、本期本公司完成对全资子公司伊泰雁栖（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清算并注销，本期合并范围减少 1 家全资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	煤炭采掘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哈岱高勒乡马家塔村	煤炭采掘	52.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灵石路	咨询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能源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太路 29 号 1 幢楼东部 504-A27 室	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煤炭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湾仔港湾道 6-8 号瑞安中心 33 字楼 3312 室	国际贸易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呼和浩特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甲兰营村	煤炭批发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准格尔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准格尔召镇忽吉图村	煤炭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乌兰察布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兴和庙梁煤炭物流园区	煤炭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	铁路运输	96.2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鄂尔多斯大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水晶路	铁路运输		50.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准东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暖水乡	咨询		9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	铁路运输	76.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准格尔旗呼准如意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旗大路镇东孔兑村官牛渠	货物仓储、装卸		51.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铁东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唐公塔村	站台租赁	51.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沙圪堵西营子	汽车运输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大路镇	煤化工	51.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伊犁市	新疆伊犁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	煤炭技术开发	90.2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伊犁市	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园区	投资	90.2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维泰南路1号1512室	咨询	90.2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杭锦旗锡尼镇109国道北锡尼南路	化工生产	90.2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杭锦旗信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工业园区南项目区	市政公共设施管理		8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东胜区	油品及化工品销售	8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清洁油品（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自贸区（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601号海丰物流园	油品及化工品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伊泰清洁油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杨雁路 88 号	油品及化工品销售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 14 号街坊	铁路投资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纳林庙灾害治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 14 号街坊区六中南	灾害治理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伊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54 号伊泰大厦中栋 0101 第 6 层	制药	100.00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49.00	-23,744,071.20		1,308,768,599.20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8.00	193,875,445.71	103,680,000.00	1,670,616,191.25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23.01	-12,405,342.74		665,761,997.4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51,863.19	332,522.24	384,385.43	35,576.63	81,690.00	117,266.63	50,973.54	348,794.98	399,768.52	28,018.91	99,785.00	127,803.91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87,006.36	327,762.44	414,768.80	64,054.48	2,669.29	66,723.77	48,222.71	342,424.73	390,647.44	58,782.42	2,610.70	61,393.12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10,335.44	653,648.93	663,984.37	38,417.37	336,304.23	374,721.60	9,615.98	656,439.92	666,055.90	111,398.45	259,971.65	371,370.1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81,810.48	-4,845.82	-4,845.82	15,288.50	91,134.27	1,087.45	1,087.45	20,369.95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3,754.56	40,390.72	40,390.72	-8,333.21	151,314.70	32,151.07	32,151.07	48,666.51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45,481.36	-5,423.03	-5,423.03	23,539.44	48,339.13	9,046.90	9,046.90	19,208.0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6 年 12 月, 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公

司 27.00%股权的议案》，本公司以 12,900 万元价格受让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7.00%股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转让已经完成，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129,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29,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8,218,683.51
差额	90,781,316.4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90,781,316.49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杭锦旗独贵塔拉镇工业园区	提供工业用水		49.49	权益法
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煤炭批发	50		权益法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大路新区	设备制造销售		39	权益法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大塔村	煤矸石发电及销售	29		权益法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万博广场	非银金融	4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 限责任公司	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 司	鄂尔多斯市伊泰水务有 限责任公司	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 司
流动资产	23,596,233.34	76,645,588.17	45,913,337.56	121,352,212.18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998,161.04	82,339,592.02	39,338,618.42	63,260,226.23
非流动资产	83,831,685.55	2,991.45	64,822,057.86	2,991.45
资产合计	107,427,918.89	76,648,579.62	110,735,395.42	121,355,203.63
流动负债	8,427,918.89	14,566,165.89	11,735,395.42	56,776,451.44
负债合计	8,427,918.89	14,566,165.89	11,735,395.42	56,776,451.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9,000,000.00	62,082,413.73	99,000,000.00	64,578,752.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000,000.00	31,041,206.87	49,000,000.00	32,289,376.1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000,000.00	31,041,206.87	49,000,000.00	32,288,867.82
营业收入		847,386,092.45		329,226,119.18
财务费用		-2,171,004.17		74,231.88
所得税费用				1,094,470.31
净利润		-2,527,891.97		3,145,752.19
综合收益总额		-2,527,891.97		3,145,752.19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中航黎明锦化机 石化装备(内蒙 古)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 限公司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中航黎明锦化机 石化装备(内蒙 古)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 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6,789,234.77	155,102,849.74	3,762,860,789.48	150,183,056.90	252,026,890.49	2,931,745,972.32
非流动资产	2,313,798,200.68	264,714,800.84	13,387.50	2,360,982,144.83	326,358,575.10	
资产合计	2,480,587,435.45	419,817,650.58	3,762,874,176.98	2,511,165,201.73	578,385,465.59	2,931,745,972.32

流动负债	386,058,801.98	362,673,516.60	2,751,355,471.28	447,921,445.98	371,607,486.95	1,930,065,090.74
非流动负债	1,197,077,755.50	11,520,000.00		1,128,348,066.57	7,840,000.00	
负债合计	1,583,136,557.48	374,193,516.60	2,751,355,471.28	1,576,269,512.55	379,447,486.95	1,930,065,090.7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97,450,877.97	45,624,133.98	1,011,518,705.70	934,895,689.18	198,937,978.64	1,001,680,881.5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60,260,754.61	17,793,412.25	404,607,482.27	271,119,749.86	77,585,811.67	400,672,352.6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0,260,754.61	15,683,287.42	404,607,482.27	270,396,817.60	77,655,093.41	400,672,352.63
营业收入	560,881,077.78	6,417,044.80	85,652,689.62	692,072,214.07	70,670,146.64	12,226,642.17
净利润	4,918,830.12	-109,425,320.92	9,837,824.12	111,905,324.32	-28,637,278.78	1,680,881.58
综合收益总额	4,918,830.12	-109,425,320.92	9,837,824.12	111,905,324.32	-28,637,278.78	1,680,881.5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3,444,725.38			21,289,4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2,298,979.29	45,804,859.3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306,577.32	-6,769,383.5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306,577.32	-6,769,383.50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伊泰(北京)合成技术有限公司	1,189,994.93	571,837.69	1,761,832.62

其他说明

2013 年 1 月本公司处置伊泰(北京)合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合成”)股权而丧失控制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结转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8,035,937.21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积未确认的损失为 1,761,832.62 元。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票据余额 179,140,543.96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77,797,446.25 元，票据未达到期日，票据回款风险较低。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160,658,472.07 元，净额 2,153,150,370.23 元，其中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 883,646,728.43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重 40.90%，主要系应收国有、地方大型电厂购煤款，均在信用期内。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452,491,219.47 元，主要系拆迁补偿款、保证金等与政府部门往来款。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资金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借款、发行债券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5,045,592,111.47	5,045,592,111.47	5,045,592,111.47			
应收票据	179,140,543.96	179,140,543.96	179,140,543.96			
应收账款	2,153,150,370.23	2,160,658,472.07	2,160,658,472.07			
其他应收款	439,452,887.78	452,807,655.91	452,807,655.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68,152,623.66	8,917,117,506.57	8,917,117,506.57			
小计	16,685,488,537.10	16,755,316,289.98	16,755,316,289.98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0	1,400,000,000.00	1,4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0,240.00	80,240.00	80,240.00			
应付票据	1,242,329,186.18	1,242,329,186.18	1,242,329,186.18			
应付账款	1,455,252,349.48	1,455,252,349.48	1,455,252,349.48			
其他应付款	3,653,671,398.35	3,653,671,398.35	3,653,671,398.35			
长期借款	23,553,858,940.22	23,553,858,940.22	634,584,616.00	9,799,086,919.65	9,315,385,961.46	3,804,801,443.11
应付债券	7,980,574,571.42	7,980,574,571.42	1,000,000,000.00	2,497,791,925.63	4,482,782,645.79	
小计	39,285,766,685.65	39,285,766,685.65	9,385,917,790.01	12,296,878,845.28	13,798,168,607.25	3,804,801,443.11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6,748,122,461.32	6,748,122,461.32	6,748,122,461.32			
应收票据	1,369,573,105.33	1,369,573,105.33	1,369,573,105.33			
应收账款	2,445,685,422.14	2,445,685,422.14	2,445,685,422.14			
其他应收款	285,498,929.93	300,255,541.47	300,255,541.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67,703,810.04	6,588,642,637.34	6,588,642,637.34			
小计	17,416,583,728.76	17,452,279,167.60	17,452,279,167.60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800,864,800.00	1,800,864,800.00	1,800,864,8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5,600.00	65,600.00	65,600.00			
应付票据	325,150,396.75	325,150,396.75	325,150,396.75			
应付账款	1,191,006,045.38	1,191,006,045.38	1,191,006,045.38			
其他应付款	3,350,254,079.32	3,350,254,079.32	3,350,254,079.32			
长期借款	24,517,701,478.51	24,517,701,478.51	3,417,885,060.58	4,528,595,504.18	12,056,586,512.54	4,514,634,401.21
应付债券	7,976,052,748.14	7,976,052,748.14			7,976,052,748.14	
小计	39,161,095,148.10	39,161,095,148.10	10,085,225,982.03	4,528,595,504.18	20,032,639,260.68	4,514,634,401.21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科威特第纳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科威特第纳尔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9,330,254.25	28.65		39,330,282.90
小计	39,330,254.25	28.65		39,330,282.90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370,258.70	17,370,258.70
长期借款			112,906,681.52	112,906,681.52
小计			130,276,940.22	130,276,940.2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科威特第纳尔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7,825,722.69	22.41		47,825,745.10
小计	47,825,722.69	22.41		47,825,745.10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41,564,800.00			441,564,8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685,060.58	28,685,060.58
长期借款			122,966,417.93	122,966,417.93
小计	441,564,800.00		151,651,478.51	593,216,278.51

(2) 敏感性分析：本公司的外币资产和负债规模占比很小，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较小。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22,919,274,324.22 元，详见附注七注释 30。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长期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 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本公司的年度利息支出将增加或减少 114,601,371.43 元, 其中: 导致年度利润总额减少或增加约 73,528,461.43 元, 在建工程资本化利息费用增加或减少 41,072,910.00 元。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煤炭生产与销售, 而煤炭行业作为能源需求的上游行业, 其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市场供需的变化直接影响煤炭价格的波动, 将直接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从 2012 年开始宏观经济放缓导致煤炭价格下降, 为降低煤炭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中、长期煤炭销售合同, 灵活调节长期合约销售和现货市场销售煤炭中外购煤炭的比率, 使得公司的平均销售价格波动小于市场水平, 尽量保持本公司煤炭销售价格的稳定。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273,027.16			30,273,027.1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0,273,027.16			30,273,027.16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四) 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273,027.16			30,273,027.16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240.00			80,240.00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80,240.00			80,240.00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80,240.00			80,24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市价以证券交易所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为准。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东胜区伊煤南路 14 号街坊区六中南	原煤生产；原煤加工、运销、铁路建设运输；煤化工、煤化工产品销售	125,000.00	49.17	49.1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0 月，注册资本 12.50 亿元，注册地为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 14 号街坊区六中南。伊泰集团的经营范围为原煤生产；原煤加工、运销；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矿山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公路建设与经营；煤化工、煤化

产品销售；种植业、养殖业。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99.64% 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详见本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公司中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在合营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伊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伊泰北牧田园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泰美居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景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泰华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瑞顺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神木县苏家壕煤矿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伊泰西部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科合成油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科合成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合成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中科合成油淮南催化剂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新疆伊泰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科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公司

内蒙古伊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山西粤电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内蒙古东达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参股公司
北京三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参股公司
包头市陆合煤焦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公司
内蒙古伊泰大漠马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参股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赤峰远华酒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鄂尔多斯市东辰煤炭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内蒙古鼎华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蒙西华中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注 1：报告期内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曾为持有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7.00%股权的股东。

注 2：报告期内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曾为持有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7.00%股权的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及设备租赁	20,262.41	1,121.35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运维服务等	1,834.99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服务	253.88	400.89
内蒙古伊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871.51	1,063.56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公司	维修费	276.01	929.29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催化剂	2,955.13	12,771.50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材料	187.32	23.72
北京瑞顺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材料	14.78	
中科合成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技术服务及建安工程	42,721.89	59,492.68
合计		69,377.92	75,802.9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司	煤炭	6,204.65	
神木县苏家壕煤矿	材料等	0.39	8.04
内蒙古伊泰西部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1.10	1.34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搬家倒面服务、材料等	3,552.42	1,045.45
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0.08	37.76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公司	材料	6.63	31.69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1.35	2.08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4,030.10	10,654.49
包头市陆合煤焦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	660.28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电费	13.06	52.16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取暖费	88.50	88.50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	13,143.92	15,959.79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	146.00	
合计		37,848.48	27,881.3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设备	7,051,282.01	3,525,631.01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5,512,820.58	2,731,908.8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准东铁路）与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2015 年签订售后回租租赁合同，准东铁路将固定资产出售给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资产的出售价格为 150,000,000.00 元，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将购买的资产出租给准东铁路，租金总额为 166,500,000.00 元，租赁利率为 5.50%，租赁期为三年，本期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7,051,282.01 元，期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154,125,000.00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3,520,951.08 元。

2)、公司控股子公司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新疆能源）与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5 年签订售后回租租赁合同，新疆能源将资产出售给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资产的出售价格为 129,000,000.00 元，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将购买的资产出租给新疆能源，租金总额为 141,900,000.00 元，租赁利率为 5.00%，租赁期为三年，本期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5,512,820.58 元，期末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140,914,583.33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10,183,404.49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11,200,000.00	2009/11/30	2017/11/29	是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履行担保义务，担保合同已经解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履行担保义务，担保合同已经解除。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6/11/28	2017/11/14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6/11/15	2019/10/15	否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公司	49,059,000.00	2004/5/18	2019/5/18	否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公司	121,705,600.00	2014.03.25	2028/3/2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9,498,760.00	2014.03.25	2028/3/25	否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公司	201,731,200.00	2012/3/23	2030/10/10	否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公司	21,673,600.00	2013/12/27	2029/11/10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691,560.00	2013/12/27	2029/11/10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299,871.00	2014/11/19	2025/10/22	否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公司	29,467,760.00	2014/11/19	2025/10/22	否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公司	27,788,062.77	2006/5/17	2024/1/15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07/7/23	2021/7/22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0.00	2008/11/13	2021/11/12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89,474,000.00	2015/2/13	2020/2/12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15/3/13	2017/3/10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15/3/13	2017/3/10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48,020,000.00	2014/11/27	2017/11/26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58,800,000.00	2014/12/22	2017/12/21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39,200,000.00	2014/12/22	2017/12/21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00	2013/12/30	2018/12/30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6,313,000.00	2014/1/9	2029/1/8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5,880,000.00	2016/9/29	2031/9/28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14/1/2	2019/1/1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14/1/28	2021/1/27	否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53,881,394.99	2014/12	2019/12/31	否
合计	1,879,423,808.76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	1,912,000,000.00	1,147,2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31.67	967.0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92,557.00			
应收票据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1,937,974.50			
应收账款	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33,651.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676,109.82	
预付账款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2,281,663.26		629,554.63	
其他应收款	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9,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8,372,681.49	8,372,681.49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15,782.40			
其他应收款	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1,969,27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1,700,000.00	
应付票据	中科合成油内蒙古有限公司	4,400,000.00	
应付票据	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公司	4,668,690.58	
应付票据	中科合成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43,327,694.31	
应付账款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5,827,802.21	
应付账款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75,000.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104,060.00	67,276.00
应付账款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3,148,502.22
应付账款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532,766.72	49,725.00
应付账款	中科合成油技术有限公司		7,999,999.96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伊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38,902.80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7,643,945.53	7,804,836.99
其他应付款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905,799.22
其他应付款	伊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277,448.58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伊泰广联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8,756.30	
其他应付款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3,307,380.31	9,147,173.05
其他应付款	中科合成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63,560,244.80	187,824,304.95
其他应付款	中科合成油技术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5,470.09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28,350,150.22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公司	8,554,131.55	
其他应付款	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9,000,000.00	
预收账款	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6,836,253.21	18,262,383.29
预收账款	包头市陆合煤焦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41,766,843.74	
长期应付款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150,604,048.92	155,927,766.91
长期应付款	广博汇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0,731,178.84	130,728,575.49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接受内蒙古伊泰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服务

2015年3月公司与伊泰集团财务公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财务公司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向公司提供存款、贷款及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3年，

自 2015 年 3 月 18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止。本期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存款、贷款、其他金融服务情况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存放于财务公司存款	1,906,368,775.08	75,740,941,672.93	74,987,141,586.44	2,660,168,861.57	29,106,804.37
向财务公司取得的贷款	1,082,000,000.00	1,200,000,000.00	1,082,000,000.00	1,200,000,000.00	41,109,013.87
合计	2,988,368,775.08	76,940,941,672.93	76,069,141,586.44	3,860,168,861.57	70,215,818.24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已经董事会批准的资本性支出	726,339.90	931,869.03

2) 理财产品投资

2017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拟累计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用以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委托理财。

3) 债券融资

2016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用于补充公司（含下属公司）营运资金和/或偿还公司（含下属公司）债务等。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公司债券尚处于审核阶段。

4) 担保承诺

2017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相互担保协议》的议案》：公司拟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相互担保协议》，建立互保关系。互保的主体包含公司与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及双方各自的控股子公司，互保期限及额度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为对方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或融资提供担保不超过 20 亿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简称伊泰石化）	新华（大庆）国际石油资讯中心有限公司（简称新华大庆）	石化产品买卖合同	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	4,125.00	审理中
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简称伊泰石化）	东营海丰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石化产品买卖合同	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	3,023.32	执行中

a) 2014 年 8 月，伊泰石化与新华大庆签订《石化产品买卖合同》，伊泰石化向新华大庆采购燃料油并支付 4,125.00 万元购货款，新华大庆未按约定向伊泰石化发货且未退货款；伊泰石化于 2015 年 6 月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新华大庆解除合同、返还货款 4,125.00 万元、赔偿损失。2016 年 8 月，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新华大庆返还伊泰石化货款 4,125.00 万元，并支付自 2014 年 8 月 25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 1.5 倍计算的利息。2016 年 9 月 30 日新华大庆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案件尚在审理中。

b) 伊泰石化与东营海丰签订《石化产品买卖合同》，伊泰石化向东营海丰销售油品 3,023.32 万元，东营海丰未按约定向伊泰石化支付货款。2016 年 2 月，伊泰石化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2016 年 3 月，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内执字 151 号《执行裁定书》，日查封东营海丰房产三处，查封土地使用权一宗。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此案正在执行过程中。

对于未决诉讼，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其判断及考虑法律意见后能合理估计诉讼的结果时，就该等诉讼中可能承担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如诉讼的结果不能合理估计或者管理层相信不会造成资

源流出时，则不会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一些因主张公司权利而与客户、供应商等之间发生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及经本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该些未决纠纷、诉讼或索偿的结果后，对于很有可能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等，本公司单项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偿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除上述诉讼外，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或索赔事项及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地华润）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行”）于2009年10月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共计6,000万元，借款期限从2009年11月30日起至2017年11月29日止，公司就该笔借款与国开行签订了担保合同。截至2016年6月28日，天地华润累计拖欠国开行到期借款本金4,800,000.00元，未到期借款本金14,400,000.00元；利息、逾期罚息及复利共计269,450.84元，上述款项合计19,469,450.84元。鉴于天地华润缺乏偿债能力，公司需按担保比例代为偿还本金6,144,000.00元，利息、逾期罚息及复利86,224.27元，合计6,230,224.27元。公司已将6,230,224.27元向国开行代为偿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天地华润尚未开展清算。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本公司本期以8,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票据尾号为964661、966296)质押予平安银行开具7,000万元分离式保函，该保函于2017年11月30日到期。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98,737,28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98,737,288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

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要变化详见本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37—应付职工薪酬—设定提存计划说明。

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0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

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0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00%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00%：

- 1) 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分部	煤化工分部	运输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2,108,512.80	145,570.26	182,533.71	1,877.24	152,643.50	2,285,850.5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081,610.03	142,477.89	59,885.33	1,877.24		2,285,850.50
分部间交易收入	26,902.76	3,092.37	122,648.37		152,643.50	
二. 营业费用	1,743,583.56	138,000.04	116,334.52	10,085.88	152,796.83	1,855,207.17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0.74	-157.27		-6,197.18		-6,535.19
资产减值损失	50,037.94	0.00	0.00	0.00	0.00	50,037.94
折旧费和摊销费	137,038.58	15,306.92	39,054.70	95.98	0.00	191,496.18
三. 利润总额（亏损）	222,037.11	2,069.70	41,347.57	-9,120.52	-153.32	256,487.18
四. 所得税费用	38,805.70	192.89	4,945.29	0.00	-7.09	43,950.97
五. 净利润（亏损）	183,231.41	1,876.81	36,402.28	-9,120.53	-146.24	212,536.21
六. 资产总额	5,017,224.34	2,781,901.24	1,334,776.89	52,410.29	2,092,152.40	7,094,160.36
七. 负债总额	2,587,742.69	2,117,170.84	573,912.41	51,595.66	1,093,091.27	4,237,330.33
八.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资本性支出	143,343.37	421,430.47	22,814.74		0.00	587,588.5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3 个报告分部：煤炭分部、煤化工分部和运输分部。煤炭分部负责生产、销售煤炭产品；煤化工分部负责生产、销售煤化工产品；运输分部负责提供铁路、公路运输服务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1,978,457.85	100.00	1,031,978,457.85	1,742,051,849.84	100.00	1,742,051,849.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31,978,457.85	/	1,031,978,457.85	1,742,051,849.84	/	1,742,051,849.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1,031,978,457.85		
合计	1,031,978,457.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信用良好且经常性往来的客户，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伊泰能源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328,956,504.87	31.88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311,699,951.69	30.20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22,831,178.10	11.90	
华阳电业有限公司	88,265,645.20	8.55	
华润电力（温州）有限公司	46,366,422.61	4.49	
合计	898,119,702.47	87.0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47,273.402.64	99.82			10,947,273,402.64	2,624,039,916.26	99.17			2,624,039,916.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273,913.89	0.18	13,038,331.69	64.31	7,235,582.20	21,992,193.74	0.83	14,756,611.54	67.10	7,235,582.20
合计	10,967,547,316.53	/	13,038,331.69	/	10,954,508,984.84	2,646,032,110.00	/	14,756,611.54	/	2,631,275,498.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风险极低的客户	10,947,273,402.64		
合计	10,947,273,402.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信用良好且经常性往来的客户, 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38,829.4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000,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	4,000,000.00	款项回收
合计	4,000,00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157,109.33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鄂尔多斯市蒙根影视文化广告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0	长期无法收回	董事长及经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6,0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委托贷款	6,017,018,000.00	2,342,000,000.00
往来款	4,803,689,487.67	227,992,480.52
保证金	133,602,528.61	64,638,607.84
职工借款	6,357,660.25	6,650,217.64
押金	6,879,640.00	4,750,804.00
合计	10,967,547,316.53	2,646,032,11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及往来款	7,312,669,675.31	1年以内	66.68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935,000,000.00	1年以内	17.64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645,000,000.00	1年以内	5.88	
内蒙古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400,000,000.00	1年以内	3.65	
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款	129,000,000.00	1年以内	1.18	
合计	/	10,421,669,675.31	/	95.0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924,333,824.28		9,924,333,824.28	10,048,813,249.21		10,048,813,249.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91,620,417.38	250,288.45	791,370,128.93	756,008,839.74		756,008,839.74
合计	10,715,954,241.66	250,288.45	10,715,703,953.21	10,804,822,088.95		10,804,822,088.9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蒙古伊泰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6,085,989.17			6,085,989.17
内蒙古伊泰准格尔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乌兰察布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伊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6,699.34			1,006,699.34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569,886,928.85			1,569,886,928.85
呼和浩特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9,136,100.00			19,136,100.00
伊泰雁栖(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416,140,000.00			1,416,140,000.00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586,300,000.00			586,300,000.00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1,226,720,000.00			1,226,720,000.00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94,540,000.00			694,540,000.00
内蒙古伊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40,373,734.17			240,373,734.17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1,741,146,000.00			1,741,146,000.00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72,023,372.75	129,000,000.00		301,023,372.75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03,479,424.93		203,479,424.93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61,600,000.00			561,600,000.00
内蒙古伊泰铁东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100,215,000.00			100,215,000.00
伊泰能源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1,200,160,000.00			1,200,160,000.00
合计	10,048,813,249.21	129,000,000.00	253,479,424.93	9,924,333,824.2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泰来煤炭(上海)有限公司	32,288,867.82	-1,247,660.95					31,041,206.87	
小计	32,288,867.82	-1,247,660.95					31,041,206.87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52,737,256.90	52,737,256.90	
伊泰（北京）合成技术有限公司	6,845,942.30	-1,943,160.19					4,902,782.11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5,387,183.68	-5,136,895.23			250,288.45			250,288.45
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417,675.71	-2,172,422.72					23,245,252.99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70,396,817.60	3,239,062.39	69,600.00	13,444,725.38			260,260,754.61	
内蒙古伊泰财务有限公司	400,672,352.63	3,935,129.64					404,607,482.27	
赤峰华远酒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424,606.82					14,575,393.18	
小计	723,719,971.92	-2,502,892.93	69,600.00	13,444,725.38	250,288.45	52,737,256.90	760,328,922.06	250,288.45
合计	756,008,839.74	-3,750,553.88	69,600.00	13,444,725.38	250,288.45	52,737,256.90	791,370,128.93	250,288.4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240,817,485.16	15,133,617,875.55	15,450,998,167.40	13,714,107,645.89
其他业务	728,926,833.62	264,911,768.69	504,927,123.58	339,387,779.44
合计	19,969,744,318.78	15,398,529,644.24	15,955,925,290.98	14,053,495,425.3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5,259,192.99	477,9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50,553.88	-22,911,501.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258,430.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968,564.32	9,693,472.3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13,641.79	5,164,657.54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0,897,910.44	16,614,836.4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46,634.78	117,205,921.7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493,393,821.08	603,667,386.40

说明：本期根据应享有的内蒙古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损益追溯确认 2015 年度投资收益-49,964,793.12 元，列报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项目中。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3,599,338.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01,031.6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279,247.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881,034.8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191,413.76
所得税影响额	8,415,403.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206,438.33
合计	122,375,230.92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0	0.61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7	0.57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 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 金额)	变动 比率 (%)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17,914.05	136,957.31	-86.92	主要票据背书支付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3,945.29	28,549.89	53.92	主要系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存货	180,380.27	108,549.42	66.17	主要系煤炭市场好转，销售储煤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3,498.13	109,120.13	31.50	主要资产购置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86,815.26	656,770.38	35.03	主要系本期收购广联煤化股份所致；
固定资产	2,182,721.73	1,660,270.63	31.47	主要系呼准铁路线及塔拉壕煤矿转固所致；
应付票据	124,232.92	32,515.04	282.08	主要系票据支付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0,745.51	18,440.05	120.96	主要为预收销售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458.46	341,788.51	-52.18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80,733.52	31,265.63	158.22	主要系收取国家发展专项资金；
税金及附加	75,003.03	54,906.31	36.60	主要系资源税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0,037.94	14,820.30	237.63	主要系计提萨瓦纳酒店资产减值所致；
投资收益	23,546.13	15,706.84	49.91	主要系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9,286.06	7,076.33	31.23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9,995.69	11,100.46	80.13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3,950.97	4,159.67	956.60	主要系当期利润总额增加，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3.90	21,420.17	-43.59	主要系本期收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	4,002.56	249.78	主要系本期收回期货保证金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500.11	574,282.08	-53.42	主要为购建在建工程支付的款项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1,200.00	177,296.15	36.04	主要新增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6.50	3,000.00	563.22	主要为支付的期货保证金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3,204.65	364,726.01	169.57	主要系本期借款到期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44.37	1,050.00	5,551.84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支付增加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4	在香港交易所公布的年度报告。

董事长：张东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